神对人背离的反应（上）

史百克 T. Austin-Sparks（1888 – 1971）

来源 austin-sparks.net 中文书库
版权 依作者遗愿免费分发、逐字不改、不作售卖

本书由 localkin.ai 书房整理排印，免费分发，不作售卖。正文逐字保留。

神对人背离的反应 第一部 (1956)

Source: https://www.austin-sparks.net/chinese/books/cat_book_17_gods_reactions_pt_1_caeeeciecaeeie.html

作者前言

作者前言 本書第一部分取材於作者一本久已停版的書，經作者畧事刪節修改而成。長久以來，作者心頭一直湧流著一股日益強烈、更新此書信息的敦促，其中一個不可小覷的原因是：神子民都在重新思考教會的整體見證；這一確切動向在全球各地均清晰可見。對教會屬靈光景和影響力的不滿與失望正不斷深化、加增；這類呼聲不絕於耳、到處可聞。多處召開的特會，多部撰著出版的書刊都論及此事。人們有個異常強烈的感覺：神必定會再度出手作一件"新事"。對"復興"的極力強調只是這件新事的一個層面。

然而，一個重大且顯而易見的問題由此產生了：神是否能夠賜下這個被人求索的"復興"而又完全不捲入對一個錯誤立場的支持呢？只要猜疑、爭競、論戰、敵對宣傳以及所有諸如此類事物持續在基督徒中滋長蔓延、讓主自己的地位仍被事情所取代，祂怎麼能賜福呢？神賜福祂子民之前，總會要求他們先作幾件事；當前，教會比以往任何時候都需要更多關注來照料她自己的家。主很可能會撇開業已確立的基督教體系來作祂的新事。本書的這一部分就是告訴我們，這就是祂在多個場合所成就的事。

第二部分是最近一次特會信息。該特會的主題是事奉；它涉及基督徒裏面的屬靈生命；這是神所有反應的性質和目標。

出版本書既非為批評指摘，也非為刁難苛責，而是儘可能為"建立基督的身體，直等到我們……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作出貢獻。

我深深感到就文字表述而論本書不乏缺陷瑕疵，但我確信主肯定能使用這些信息來激勵一些人——至少本書的讀者——更絕對完全地為著主自己。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一章 是新事，卻又是舊事

說明：這幾章中所用的"反應"一詞是指：神發現當某事物表面上代表祂，實際上卻不再能真正滿有生命活力、或不再能充分地代表祂時所主動採取的新行動。祂的反應就是要反對僅僅停留在表面的東西，為要得著那活的、完全照著祂心意而有的東西。

這裏有兩件事我們必須非常清楚地擺在自己面前。照我們看來，這兩件事彷彿相互抵觸、似"非"而"是" *1：

在祂一切新的行動和啟示裏，神總是回頭向著事物原初的地位和設計而去作工。祂從不離開祂自己原初的計劃。

1. 神在祂自己面前自始至終擺放著那業已完成、並且完全了的事；祂完全且詳盡地知道祂所要的是甚麼。
2. 祂一定要得到、且會得到祂所要的東西。在這件事情上祂不能被抵制，也絕不會放棄，或打折降格 *2。
3. 每當神發現在祂所要之事上有了偏離或虧缺時，祂就會作出反應，就會從某處、用某種方法重新開始。縱覽歷史上的這些反應，我們就會確定這個事實，並找出祂一心一意要成就、且定意要得到之事的性質和特色。較早期的事例和形式都非常簡單，但非凡重大的真理和原則卻盡在其中，無論是顯而易見的還是潛在隱含的。

當頭一次的偏離——亞當和夏娃的偏離——發生時，神的反應是藉著亞伯和他的祭壇顯明出來。那個祭壇象徵著神保全祂對受造之物的主權，也就是對人和地的主權。當該隱獻上那出自於地和他自己努力的果實時，他忽畧了臨到其上的詛咒，於是他、連同他的供物都一同被拒絕了。神稱許的印記是印在亞伯的道路上。其要素是：

1. 為要除去詛咒，那受到詛咒的東西，或以實際活的形式或以代表性活的形式，必須在死亡中被毀滅；而一個死亡對之毫無權勢的新生命，必須從死亡中脫穎而出 *3。

從亞伯到挪亞，這個偏離愈演愈烈並且更加蓄意。大地本屬於主，但卻被人為著自己的目的佔為己有。因此，神就用洪水對此作出反應。挪亞從審判中出來，築了一座祭壇、獻上祭物，其意圖和果效就是來宣告："地"（即那更新了的地）"和其中所充滿的……都屬耶和華"（詩廿四 1）。神又一次預言性地藉著死而復活得著祂的主權。但是沒過多久，偏離再一次發生，甚至連挪亞也落入其中而失敗。

巴別被建造、也遭到了詛咒。在這個詛咒下，人被分散到全地。作為神的反應，以諾【曾】衝破死亡與黑暗的長期封鎖。後來，見證似乎已經從地上消失，神就再次作出反應，興起了亞伯拉罕。在亞伯拉罕身上，除了那些早先已經出現的要素重現之外，一些新的要素也出現了。他的一生有許多特徵：

這些要素是基本的也是永恆的；在所有歷史性、預表性、表號性、或屬地性表象的後面，屬靈實際一直持續存在，直到在全宇宙實現為止。以撒的出現並非是神一次孤立的介入，而是為要特別突出神成就每件事的方法【——死而復活】。以撒本身即死而復活；正因如此，死而復活就成了把人的局限變成宇宙性全盤擴張與實現的道路（參見創廿二 16-17）*4。當然在以撒的一生中，還有其他預表神心意的成分，譬如他與利百加的婚姻。

神的下一個反應隨著雅各和以掃的長大成人。他倆是一對孿生兄弟，代表一個整體的兩半；從同一個屬靈源頭出來的兩種的發展，從同一個聖潔的起點演發出的兩段歷史。以掃選擇了屬地的道路，即世界和肉體的道路。屬天的呼召和基業被暫時的利益、追求、幻想所遮蔽。由於心繫世界，他的視野僅僅局限於能使魂感到愜意滿足的生活。雅各則成了那些承受屬天呼召和異象之人的預表，經歷了肉體生命的衰敗，成為與屬天目的緊密相聯的屬靈器具。神在雅各身上更進一步引進了屬靈的成分。至此，祭壇劃定了神的工作向前推進的界線。祭壇依舊是個基本要素，但雅各更往前邁進了一步。在路斯，他得著一個敞開的天、一個神的啟示和一個天與地的聯結。他聽見了神的聲音；來自神的某些真理也託付給了他。藉著從這一切而來的力量，他立起了一根柱子，澆上油，給那地取名"伯特利"，意思是"神的家"*5。

神的家，一個永存的屬天實體，就這樣展現在我們面前；這個家乃是由上述所有要素來定義的。在聖經中，“柱子”總是代表見證（創卅一 51；賽十九 19-20；提前三 15；還有許多其他地方）。對這一切，我們必須要有更豐富完整的認識；不過在這一章裏，我們只是要僅僅說明這個真理並確定這個事實，或更確切地說，指出一個既定的事實。

在這裏，我們要越過一大段時間，來到以色列人在埃及期間的歷史。在這次神大能的反應或干預中，我們迄今提到的所有要素都集中起來了。在此，神向著祂原初的目的回頭作工；這些要素都清楚可見：祭壇、為著神家的屬天子民、啟示、見證、衝突、一個可安家的美地和一座城遙遙在望，等等。這一切神都要保全，即使這意味著不惜把一個強大的帝國猛烈地付諸審判。

身在埃及的以色列人那一段漫長且盛衰無常的歷史就這樣開始了。這段歷史本來是用來啟示神的心意的，但以色列人卻一次又一次地背棄、偏離神的心意，神就不得不從裏面作工。因此，我們就有了在希西家年間（代下廿九 1-9）、約西亞年間（代下卅五 17-19）、還有其他一些年間那些回歸到神原初心意的運動。但卻沒有一次運動能使神全體子民的心得以恢復；只有部分子民得以恢復。領袖剛一去世，叛棄和敗落便立刻開始並日趨嚴重。回歸神並非全體子民的共同意向，而是少數幾個人剛強而有力的帶領曾一度影響他們；但隨後他們又自甘墮落、返回到世俗和偶像崇拜中。這些回歸，只不過是在那些日益加深的屬靈黑暗和背棄的日子裏，陽光短暫、明媚的破曉照耀。最後，甚至連這些僅有的回歸也不見了，在神子民中很難再找到忠心的人；於是他們就全部淪入被擄之境。巴比倫是混亂、獨特性喪失、見證失落、靈性癱瘓和虛假生命的同義詞。然而即便至此，神也沒有放棄祂的心意；就在巴比倫，祂就在但以理、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等一小班人裏面，也藉著這一小班人，對所發生的事情作出反應。他們忠心於神的目的之中的所有要素，並把他們禱告的眼目定睛在耶路撒冷。

最後主又一次介入並作出反應。這次祂只是藉著一小班餘民來應對。然而恰恰就是這一小班軟弱卻又身經歷練的餘民，成了神在地上復興並持續恆久地作祂見證的器具。於是記載在以斯拉記、尼希米記、哈該書和撒迦利亞書上的那些感人肺腑之事便應運而生。那實在是一個偉大的時期，但卻何等可惜——

更多叛棄和敗落發生了；這些叛棄和敗落一直延續到瑪拉基書記載的那種可怕的光景，終於導致了那聲令人戰慄不已的宣告：“咒詛就臨到你們身上”（瑪三 9）。這是何等恐怖黑暗的光景 !他們何曾如此敗落過？然而……然而，神並沒有失敗，因為就在那黑暗之中、並且超越在那黑暗之上與之對恃，竟然還有一班人，因著那沉沉的黑暗，依然集中體現著最蒙恩福的得勝。

“那時，那些敬畏耶和華的人常常彼此談論，耶和華彎腰側耳注意聆聽且聽見了，又有紀念冊在祂面前，記錄敬畏耶和華、思念祂名的人。萬軍之耶和華說，在我確實製作奇特珍寶的日子，他們必將歸屬於我。”（瑪三 16-17 修訂本直譯）*6。

瑪拉基書結束了，此後約有三百或四百年的混亂時期。難道從此見證真的終止、忠心真的消失了嗎？神真的從此失去了一切嗎？

讓我們拿起新約聖經的記載，讀一讀路加寫給其友提阿非羅的某一個歷史片段。他在文中走筆不遠就輕易點地出好幾個人物；即便用我們當今的觀點來看，有關這些人物的事跡仍舊十分重要。他說到一個名叫撒迦利亞的人和他的妻子以利沙伯，“他們二人在神面前都是義人，遵行主一切的誡命禮儀，沒有可指摘的”（路一 5-6）。

接著他講到馬利亞，天使加百列對她說：“蒙大恩的女子，我問你安，主和你同在了”（路一 28）。

接下來他提起又一個人：“在耶路撒冷有一個人名叫西面；這人又公義又虔誠，素常盼望以色列的安慰者來到，又有聖靈在他身上。他得了聖靈的啟示……”（路二 25-26）。

再下來他又說到另一個人：“又有女先知，名叫亞拿……她……將孩子的事，對一切盼望耶路撒冷得救贖的人講說”（路二 36-38）。

這樣，我們看到，在如同死亡般的數百年之後，仍舊有一班忠心的餘民存留。神一直保守著一班具有代表性的聖徒。

接踵而來的是五旬節的復興；這確實是神的一個新開頭。那是一段美好的日子；但是很快地，我們再次碰上敗落的跡象。在新約聖經中，我們可以在不少地方找到類似的描述，這些描述指出，那些普遍光景的顯著特

徵乃是與見證可悲地抵觸並相互矛盾的。舉例來說，雅各的弟兄猶大就在他的書信中論及那些令人扼腕的事；但即便在這裏，我們也發現了那真實的東西，他是用帶有區別性的字眼來表達的：“親愛的弟兄啊、你們卻要在至聖的真道上造就自己……”（猶 20）。這就是神對雅各的兄弟猶大所說的敗落所提出的補救方法。

最後，我們來說說啟示錄。這裏，教會的許多部分幾乎完全敗落。許多令人痛心的事必須歸罪於教會。主將要怎麼辦呢？祂可能會把主要的事情擱在一邊，但絕不會放棄祂的目的。在各處都有一些人，他們真誠、渴慕真理，不滿意眼前敗落的光景，並渴望與主一同前行。這些人就是神作出反應的器具，他們就是那些聽見聖靈正在說話的“得勝者”。這些人就是神新的開始，神要藉著他們回到祂原初的目的中去。

我們就是如此快速地瀏覽了一遍整本聖經，以求揭示出神的那個方法。我們願意從新約時代以來的各個世代中去探索神的這個方法，只不過這還必須要等一等。我們要用這樣的話來結束這一段導論：神一直所作的事，祂還要再作；當表面在地上代表神的器具不再能夠真實且滿有生命活力地代表祂時，儘管祂曾經親自興起、使用、並賜福過這個器具，神可能還必須要在那普遍墮落的光景中尋找另一班人；這一班人必須肯付代價，並且甘願把神一向尋求的那份更豐滿的度量獻給祂 *7。

*1 譯者註：此處 paradoxical 意為“似非而是”，不是 specious “似是而非”：即看似新事卻是舊事，似乎矛盾卻不矛盾。

*2 譯者註：神所要的終極之事，一方面，在時間之外、在永遠裏、在神面前已經成全，另一方面，在時間中，神還在照著祂的藍圖一直作工，直到成全。這就是前面所說的“paradoxical 似非而是”。

*3 譯者註：死而復活的基督採取實際永活的形式；我們則共享無斑點、無瑕疵羔羊之寶血所代表的、死亡對之毫無權勢的得勝、永活的生命。

*4 譯者註：關於【創廿二 16-17】，保羅在【加三 16】指出，“子孫”和“後裔”皆單數，指基督，不是眾子孫。故此處意指藉著復活，基督的生命產生後裔像天上的星和海邊的沙。這正說出基督就是那一粒麥子落在地裏死了，就結出許多子粒來（約十二 24）；祂藉復活重生了我們（彼前一 3），使我們屬靈、屬天，不再受地和肉體的捆綁，為基督向全宇宙作見證。

*5 譯者註：十字架的死而復活總是神工作的起點、根基、方法和道路，而神在終極的榮耀裏要得著的是祂的家、國和城。所以，神在雅各身上的工作更前進了一步：神第一次啟示出了祂的家。

*6 譯者註：那些極度敗落與荒涼黑暗的日子，恰恰是神主宰的用來特地精心製作、歷練屬祂自己的那些價值非凡的奇特珍寶、貴重器皿的日子。

*7 譯者註：神所要之事必須是豐滿和完美無瑕的，對此祂不能被抵制，也絕不會放棄或打折降格、差不多就行。祂的生命活力、慈愛、憐憫、忍耐、信實、聖潔、公義、謙卑、絕對、剛強、勇敢、榮耀、智慧、權柄、能力等等所有美德，都統統是豐滿的。神的家、神的城、神的國必須充滿祂這一切美德。神今天所需要的正是這樣的器具，他們甘願在這一切事上以自己見證的方式獻給神所要的、那更豐滿的度量。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二章 新瓶

我們把上述經文擺在一起來讀，就會發現它們被繫於同一紐帶，那就是鹽及其所代表的意義。在整本聖經中，鹽都是代表恢復、保存和持久。

在前面所讀的第一段經文中我們看到，因耶利哥城的水缺少了某種成份而導致果樹小產、果子未熟而落。那裏沒有一件事能按著期盼達到目的，也沒有一件事能照著應許得以成就；一切都達不到原初所設計的目標。這樣，勞碌終歸徒然，所有的辛勞都以令人心碎的失望而告終。那裏有地、有樹、有水，人們勤勞奮發，精力充沛，也不乏良好的動機，然而卻沒有一件事能渡過難關、克盡全功，一切皆半途而廢、功虧一簣。那裏的一切都不得成熟，無法令人滿足；所有的耗費和努力，都得不到正當的認證。那裏缺少了某種必不可少的特質；這種特質的缺失使得所有其他的事務全部

終歸徒勞。這與詩篇第一篇第 3 節所描述的光景——“樹栽在溪水旁，按時候結果子”——有何等大的差別！

當然，儘管“鹽”是必不可少且又是最重要的東西，然而，我們現在卻先要談論那個新瓶。毫無疑問，使徒行傳第二章讓我們看到鹽，但第一章卻先行一步預備新瓶。我們首先來注意看以利沙要一個新瓶這件事（在這段經文中，“瓶”cruse 很可能是指一隻小平鍋或盤子；這個詞與【代下卅五 13】當中的“鍋”字相關。另外一些舊約聖經經文則可能指的是“flask 細頸瓶”）。為何非要一個器皿?為何不用手抓一把鹽呢？再者，為甚麼非要一個新瓶不可？為何不是任何一只瓶都可以呢？喔！要害就在這裏。要作這樣的工作，那個器皿就必須是經過特別預備、並被分別出來的。那麼，那工作的性質是甚麼？那需要對付的情況又是怎樣？歸根結底，就是丟失或缺少了某種與衆迥別的東西，即缺乏某種獨特性。要作成那工，萬事皆備，只欠那個獨特的東西。

當代，在屬靈層次上，與上述的獨特性相對應的是，事物已經退化到對真正的屬靈意義、屬靈生命和屬靈目的不明確、模糊不清、不確定和朦朦朧朧的狀態。事情原初的含意已不復存在，人們所說與所作之事不再具有當初的意義，名稱術語被應用於或使用在神原初的使用範圍所不許可之處。於是它們在意義上就有了根本的不同，其不幸之處就在於衆人都只是跟著形式走，卻看不到能力已不在其中。

我們若以使徒行傳為範本，以使徒書信作為啟示主心意的真理，以便使它們成為使徒行傳中所產生之光景的永久根基，就一定會為由於存在某種東西，促使當時每件事都生氣勃勃、豐茂興盛而由衷讚歎。無論就個人的得救、事奉和受苦而言，還是就團體的交通和實行而論，只有一個詞組能表達那個偉大事物的作用，那就是復活的生命。讀過了使徒行傳之後，你就會發現幾乎找不到有哪一章不會促使你禁不住脫口而出：“那就是生命!”

好了，我們不再遲延，禁不住要問：到底是甚麼產生出了這樣的生命氣氛和生命之靈的呢？又是甚麼——就那些與這樣的生命氣氛和生命之靈休戚相關的人而論——把每一件事物都製作得如此美好？答案只有一個，那就是：

主耶穌已經得著了榮耀，聖靈作為榮耀之主的靈也已經到來，要在地上來榮耀祂（約十六）。

這是說救恩嗎？其實這不是說如此狹義上的救恩：這不是說僅僅得救，從哪裏被救出來或被救到哪裏，而是說那是救主。救恩的信息都集中在主耶穌的所是上。看看他們的傳講：“他們不住地……傳耶穌是基督”（徒五42）。在使徒行傳中任何一處找一篇“歷經險阻以呈現基督、憾動人心”的講論*1，你就會發現那不是福音神學的論文，而是講明已得著榮耀的主耶穌。若那是釘十字架的基督，那也不是死了的基督，而是已復活升天、得著榮耀的基督。看看五旬節的講論（徒二32，33，36），再看看對那瘸腿之人所說的話和隨後在聖殿裏的講論（徒三），然後再聽聽第四章中對公會的人所說的話，你就會發現，無論是講給個人的還是講給團體的，主耶穌總是被豐滿地呈現在衆人眼前。

事奉上也是如此。在使徒行傳中，事奉絕不是一件附在救恩之後需要進一步考慮的事情。這裏極為明顯未被記載的事情之一就是勸勉並督促廣傳福音。在這裏，事奉絕不是精心組織的結果，或者專門懇請與呼籲的果。事奉乃是自由、自發、熱切、“自然而然的”事情，不是來自外面的強制，也不是來自對責任感或義務感的呼籲。這並不是產生在特定境況和時間中的，而是存在於所有時間、所有地方、所有境況之中的：他們以直接公開的形式和通常交談的方式來見證和宣告事奉，根本壓制不倒。“耶路撒冷的教會大遭逼迫……門徒都分散在……各處……被分散的人往各處去傳道……”（徒八1-4）；“四散的門徒走到……講道……傳講主耶穌”（徒十一19-20）。這一切都是由甚麼產生的呢？那是聖靈在他們心裏榮耀主耶穌的結果！這位榮耀的主對他們是如此真實；這位被釘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穌”究竟是誰，如今已啟示並彰顯給他們，也啟示並彰顯在他們裏面。這一切是如此奇妙，致使這些“新瓶”發現，他們必須把這新酒倒出來，否則這新酒就會把他們脹破。

舉凡適用於救恩和事奉上的，也適用於他們受苦能力的秘訣上。毫無疑問，在那個時代，在世人當中選擇站在這位“拿撒勒人”一邊是要付出高昂代價的；然而，要站在“神兒子”這一邊，那必定是一件激怒地獄的事。總之，在使徒行傳中記載了不少這樣的苦難；但是，他們卻以“喜樂”的靈來接受這一切（徒五41）。這彷彿完全是在希伯來書第十章第34節的靈裏：“並

且你們的家業被人搶去，也甘心忍受”，或者“在諸多患難中，喜樂地接受主的道”（帖前一 6 直譯）。這不能歸因於樂觀主義和樂天個性，或者僅僅因為是人的好性情。這並不是一個“盡力而為、隨遇而安”的決心；這乃是主耶穌主宰並執掌一切的實際。

這些事直接為個人所領悟，總是對個人的考驗；同樣，對本質上更屬團體的人們說來，情況也是如此。在使徒行傳中，“受浸”總是美好之時，總是伴隨著極大的喜樂和聖靈活的見證。它不拘形式，根本不是“教會”的規章或教導，也並非僅僅是必須服從的命令或僅僅為了個人的福氣。受浸根本不需要強迫、說服或爭辯。它之所以發生是基於受浸人對主耶穌豐滿的認識，因為祂代替眾人受死，祂的死就是眾人的死；在祂的復活裏，“那些活著的人不再活著歸向自己，而是歸向那位為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林後五 15 修訂本直譯）。

這就是“歸向祂”：一個活的屬靈實際的見證，一個滿有能力的屬靈事實，即人的生命和全部生活所追求的至高目標就是主耶穌；所有其他目標、私利、事務和幻想都在受浸的人與主耶穌的死相聯合時消亡了；所有那些只出乎祂又屬乎祂，從而臨到他們的東西，才能在與祂的復活聯合時復現。這件事從律例的範疇（例如猶太人的律例）被提舉出來，進入了見證的範疇。猶太人的律例是指望有事情將要發生，因為這些律例從未讓任何事得以完全（來七 19；九 9；十 1）。這些見證則是回顧那業已完全了的事物，因為實際經歷已經進入到其中。

正是這個同樣榮耀的氣氛環繞著“主的桌子”，即“擘餅”（徒二 42-46）。這裏根本沒有“教會”的職責、規條或規章，它本身不是甚麼與教會的其他生活分開、互不相干的東西，也不是如同某種事務本身那樣一項單獨舉行的“禮拜儀式”。起初，主的桌子並沒有因頻率問題遭受責難，但是卻何等可惜，它很快就從這個層面上墜落了。主的桌子是所有其他事物的中心和起源：敬拜、讚美、禱告和話語的職事，都自發地由此如泉湧出。這是活的、並且充滿了“大喜樂”（徒八 8；十五 3）。正是向著這些如此聚集和敬拜的人，“主將得救的人數，天天加給他們”（徒二 47）。

我們再要問：這其中的秘訣是甚麼？這乃是對主耶穌的滿心珍賞。那張桌子彙集了所有其他的見證，從而成為一個含括一切的見證。桌子上陳設

著那個毫無保留、完全獻給神的祭，【表明】祂完滿成就了神的旨意。那裏有衆聖徒與那位將自己完全獻上者在祂的死、埋葬和復活裏的完全聯合。那裏有那一個生命——寶血所代表的生命——被衆人共同分享；那裏有那一個餅、即那一個身體，乃是所有信徒團體的一。那裏也有那"一個指望"（弗四 4），即"那個有福的盼望"（多二 13 直譯），就是盼望祂的再來："直等到祂來"。那麼，既然如此，在衆聖徒心中難道就不該有那份聖靈美好的見證嗎？是的，那的確是一段大大以主為榮的日子——主就在那裏!

我們所提到的每一件事，實際上都需要用一本書來說明，我們這裏只是點到為止，以引領我們進入下一個主題。回顧我們所說過的、有關耶利哥城水質不良的問題，我們不禁要問：當今，就上述事物而論，在所有與主耶穌有關的事情上，自然湧現且充沛滿溢的神蹟奇事、榮耀和生命的成分，不正是普遍缺乏的嗎？那麼，究竟缺少甚麼呢？我們深信，不論當今那表面在世上代表神【但實際上已經不能再代表神】的器具是否認識到這一點，神自己在地上所需要的，乃是那種能提升教會生活和工作方方面面，以求進入一種神聖境地的東西，其主要特徵就是以主為榮和榮耀主耶穌。在那裏，形式主義服從生命；在那裏，萬物都因著祂的奇妙大能而熠熠發光；在那裏，祂的衣襟充滿聖殿（賽了六 1）；在那裏，"律例"是活的見證；在那裏，一切都生氣勃勃、充滿活力、效力上乘。

沒有人會不同意這一點，但卻會不同意下面一個點。要帶進這種光景，主到底需要甚麼呢？祂需要的乃是一個新瓶，或者說一個新器皿。今天，器皿的構織實在太混雜了：一方面，世界進來了；另一方面，在很大程度上被天然人所掌管。傳統、形式主義、宗教禮儀制度和"機械主義"，如同鎖鏈一樣捆綁在主身上。再有，就如我們已經說過的那樣，今天事物的意義已經完全不同於當初聖靈所賦予的意義。

1. 標誌著神在這個器皿身上有一條通達的路，因為十字架把被製作成這一器皿之人的所有個人興趣、才資、自信都破碎乾淨，清盡歸零。
2. 在生活和事奉的每個細節上都承認且完全順服聖靈的絕對管治，並以聖靈的絕對管治為榮。
3. 看見祂裏面那完全豐滿的智慧、能力、知識、恩典以及每一件所需的東西，並單單倚靠祂。

我們要留在後面探討如何保全這一器皿的問題，現在只強調其必要性。主得著這個器皿後——現在祂正在得著這一器皿——就要用他作在地上恢復並維護祂見證的器具。獲得這個器皿的"【生命】之新"可能要付上沉重的代價。然而，若一個器皿對主特別有用，要付的代價總是高昂的。

不，這不是在呼籲要得著一個新的教門！這乃是在呼籲要得著一班人，在他們身上能體現出"生命之新"（羅六 4 直譯）的原則和能力。

*1 譯者註：作者用 get through 指歷經危險、敵對、難關等達到目的。使徒的話歷經敵對使多人得救，連官長和抵擋者也認出他們是主耶穌的門徒。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三章 新瓶（續）

第三章 新瓶（續）我們表達過我們的感覺，即：儘管許多人都會同意說，今天我們急需要屬靈生命的全面更新，卻很可能不會同意說，那特別需要的乃是一個"新瓶"，一個模成神的心意、並完全紮根在接受聖靈的命令和要求之根基上的器具。假如那新瓶是某個被構想出來的甚麼新的閉關團體，某個傑出的羣體，某項破除偶像的運動，或某個屬靈的精英階級，這樣的存疑態度即或會被視為正當合理，也會引起懷疑、恐懼、憂慮。然而，這種態度毫無正當根據，表明了肉體和那行毀滅者——仇敵——的惡行，會造成許多不必要的損失，並且會把事情搞得更加一團糟，使主更難作工。

現在，我們需要認識這一事實，即在神的反應的歷史中，那被用作反應的器具歷來都肯定不是孤立或排外的，而是相互關聯或具有關聯性的。儘管他本身可能相對很小，但卻具有代表性，並與神的全體選民相聯。

在撒但圖謀殺害神的子民並摧毀神在地上見證的情況下，以斯帖不就是代表了這樣的器具、"為著這個時候"被帶到寶座跟前的嗎？那麼，不論

她蒙召的身份有多麼高貴尊榮，她的生命和全體選民的生命卻同屬一個生命，儘管這些選民仍身處被擄之境，“置身局外、不再擋道”。她置身於見證之中，這就把她帶進事關那整個蒙揀選的族類的生產之難中。關於以斯帖，我們以後還會有許多話要說。

這個同樣的關聯性和代表性的功用，也是但以理和他弟兄們的特徵。他們把全體被擄子民的情況放在心上，按我們的說法，甘願為所有弟兄們的罪，擺上“替代性”認罪悔改的禱告。他們自己就是當時的“得勝者”，然而，他們的經歷、啟示和得勝卻深深地與神的子民相聯，雖然他們是叛逆的子民。

當希西家作為神的器具，被用來扭轉由亞哈帶來的、那全然可怕的偶像崇拜與邪惡時，他首先“為全體以色列人”獻上贖罪祭（代下廿九 24 直譯），然後又寫信到以色列全地，叫他們到耶路撒冷來守逾越節（代下卅 1-10）。當我們想到希西家只不過是猶大王、並非以色列王的時候，就會感到這件事實在很不尋常；國度分裂了，完全分裂了，並且以色列拜偶像比猶大更甚。但希西家的心還是向著全體神的子民，不容許這最嚴重的偶像崇拜之罪，促使他在靈裏棄絕他那些犯下如此重大錯誤和罪惡的弟兄。

這個關聯性和代表性的原則，在神的話中比比皆是，是一個最重要的原則。絕沒有基督身體“被割成孤立的一部分”這樣的事。“身體只有一個”，卻有許多“聯絡的筋”和“供應的節”，來履行特別關聯性和代表性的功用或職事。所有“肢體”不一定都有同樣好的健康、成長、生命和交通，但他們不能因此就被切割掉，基督絕不能有一個殘缺不全的身體。

我們並非不曉得我們這裏所面臨的困難和問題是何等之大；但同時，為著主的榮耀，我們還要勇敢地來應對它。只要認識並確立了某些原則，我們就有希望至少在某種程度上加以改進。因此，我們首先必須在我們面前保持如此清楚的認識：只有那些真正重生、明顯有聖靈工作的神兒女，才在我們的考慮範圍之內，而不是那些在人數龐大添加的“基督教國”、或者“有組織的”傳統基督教裏的“閒雜人羣”。不論前者的屬靈光景如何糟糕，他們都不能被排斥在交通的靈之外。這並不是指與他們在工作上或錯誤之事上有交通，而是指要有那種真誠、滿有愛心、好使他們能夠由此得以恢復的懇請。當許多外科或內科醫生，在一個實質上已經毫無氣息感覺的垂危病

人身上尋找生命的接觸點時，是何等耐心、殷勤並精明幹練！面對一場與屬靈死亡的更大爭戰，我們豈不應當更加如此嗎？

然而關鍵要點是，主必須得著一個經火煉成、主使他對祂自己具有獨特認識的器具。這個器具必須站在特別純潔的屬神生命的根基上。不論其他人會作甚麼，他都絕對不敢聽任他們的帶領隨波逐流。他的方法、手段和標準必須除盡那些不甚成熟的成分。這樣的器具，有些是用來作為神的鉛錘線來顯明甚麼偏離了直線，甚麼沒有達到神的至好或更好的標準，因為有誰膽敢宣稱自己已經達到了神的至好標準了呢？這樣的器具必須【為此】付出更大的代價；這樣的器具若是被神在靈裏構織而成，而絕非僅僅自己在頭腦裏有所領悟，就絕不會給屬靈的驕傲留下任何餘地。

然而歷史表明，那最主要的難處是：如何實現這樣一個由歷經苦難後才認識主而構織成的職事，並如何使這職事持定與主全體子民相關聯，避免靈裏的分離、身體的分裂、閉關排外和“水泄不透”的封閉呢？人最容易退回到過去某一特定的光景、從而輕看所有其他人，並彷彿說：“我們才是神的那子民，你們必須到我們這裏來”。若是如此，主將會大受虧損。不，我們絕不可以這樣！在實際情況中，為了【與主】保持一致，可能會出現必須退出的情況，尤其在謬誤主導之所；然而我們還必須在靈裏孜孜不倦地尋求維護那些出於神的東西。雖然不可與那些錯誤有正式聯係，但卻能夠、而且必須在靈裏伸出手去，為那“最妙的道”（林前十二 31）保持大門敞開。

首先，主要為祂自己在地上找到一個儘可能貼近祂心意的器具。有人說，地上根本沒有一個在任何真正意義上能表達主心意的器具；這種論調應該說是不正確的。這樣，進一步說，祂必須得著這樣的器具，以便為其他人開闢道路。古時的爭戰總是這樣，那些受過特殊訓練和管教的軍隊，為著其他人突破敵陣、開闢道路。

其次，這一個器具能夠為主提供一個可以讓祂對之作工的定點。當主在祂的子民中創造出一種需求感，從而帶領他們前行時，這個器具就會成為主用來滿足祂的子民對屬靈知識需求的工具。主常常引導那些飢餓的人們來到那些歷經特殊對付而對祂有認識的人跟前；這是在神聖的記載中不難找到的原則。我們記得哥尼流如何蒙帶領與彼得接洽（徒十 10），亞波羅

如何被引導與亞居拉和百基拉接觸（徒十八），等等。在聖經中【確實】有為著特殊事奉而蒙揀選這樣的事，這應該獲得雙方的相互認可。當主耶穌帶領彼得、雅各、約翰，更深地進入裏面的活動和祂生命的啟示，尤其是上到變化山上時，原則上祂並沒有犯下分裂基督身體的過錯。其他人的想法和感受如何，我們無法得知，但從長遠看，我們知道祂是在關注職事，而不是祂個人的偏愛；主並沒有打算把他們搞成一個享有特權、分離獨立的羣體。一個極大的需求正在來臨，這就是主為著有一天將要產生的那個需求所作的預備供應的方法。

要直等到那個需求出現，這些蒙特別揀選的人才會珍賞主所作的和他們所知道的一切。人們絕不會珍賞那特殊資源，除非意識到確有需求；然而正是這樣的需求，證實了神方法的正當和祂智慧的健全。自創世以來，在大火燃起之前，神就預備了祂的逃生之路；船毀之前預備了祂的救生艇；飢荒來臨之前儲備了祂的糧食；在詛咒之前預備了祂的十字架*1。主在一班人身上採用特殊作法，是因為祂看到了那即將臨到的需求，也正是這個需求，將要賜給這班人以特殊的職事。有一些人跟隨主出門，行遍全地從事一般性活動，不住地作著善工。然而還另有一班人，則被摒除在從事任何按度量可稱為的大事之外，專門留下來作別人作不到的事；這班人為數不多，但在緊急關頭卻具有必不可缺少的價值和功用，遠超一般人所能及。這後者必須耐心等候應該他們出手時刻的到來；一旦他們的時候真的來到，在主裏面那就是他們盡其所能的時候，沒有其他任何人能作此工。

我們要回到餘民的相關性這個主要原則上。我們在第一章中所提到的餘民本身並不是終結性的。有時一兩個支派中的餘民被稱為“全體以色列民”，這表明了他們的代表性特質。儘管運動的起初只有相對少數幾個人參加，卻不時會有人陸陸續續緊隨其後，也正因為有了這些人，一批批的人才會源源不斷地投奔過來。因此，餘民並不是終結性的。

我們必須清楚並堅定地持守這一擺在我們面前的事實：儘管主必須在地上維持祂的見證，儘管主渴望祂的全體子民都進入光和真理的豐滿之中，儘管我們清楚地看見，在天上神的子民中有不同的羣體，然而，就時間和地位兩者而言，任何一個可被稱之為“餘民”或“得勝者”羣體的主要特徵，乃是他們使命性天職的特徵：也就是說，他們與所有其他真正重生的神兒女，保持著他們那使命性天職的關係。他們蒙召的所是和所為，都是為著

其餘的人作預備 *2。他們還必須要作一系列其他的事情，包括必須“帶著兵器，在他們的弟兄以色列人面前過去”（申三 18），開闢出一條通路，迎戰屬靈敵對勢力的首次衝擊。

不過，在定義這一器具的性質之前，我們要再多講一點有關交通的事情。針對交通，我們認識到兩件事。其一，交通會受到信徒裏面的生命和聖靈度量的限制；為要達到更豐滿的交通，就必須在屬靈的生命上 *3 不斷長進。其二，薦於每個真正的神兒女裏面都有一些屬乎神自己的東西，我們就當謹慎且殷勤地去發現、挖掘、培養這些東西。我們必須看到，不論我們如何尋求跟隨主前行，只有在交通和愛的根基上，才會有基督身體的真正建造。

對於任何“並非不曉得牠（撒但）的詭計”（林後二 11）的人說來，最顯著的事情之一可能就是：對於神所有在地上特意計劃、並以一種出奇有用的方式來事奉祂的特別屬靈的運動，撒但的仇視從來沒有一次不是在派別、分裂、不合、分離以及中斷主內交通這一條線上顯示出來的。當分裂的雙方在神的事上互不相通時，人們卻常常以一種細心維護、似未破損、虛情假意的愛來緩輕真正的刺痛與烙傷。讓我們再次強調，愛乃是向著“衆人”——“向信徒一家的人”或是向其他人（加六 10）——託付在神的子民身上的；但主內交通卻不是僅此而已。在這一點上，總是最屬靈的事遭遇到最大的衝擊，我們再說一遍，這帶有撒但的顯著因素。

仇敵的方法多得不勝枚舉，牠的“詭計”遠非人的智慧所能測度。哪怕是一絲絲疑心，若在人身上找到立身之所，就足以完全癱瘓神的工作和屬靈的進步。只要一點懷疑，你這個人就完了！積極正面的屬靈工作遭遇到懷疑的危害，過去從來沒有哪個時候比今天更嚴重。地獄似乎正在被廣泛地用來釋放出煙霧、雲團、蒸氣、疑霧、疑問、異議，為了要使人受到不確定、迷惑、偏見、恐懼、疑慮、不信任和冷漠的侵染。這一點絕大部分是在“屬天的境界”——屬靈事物的更高境界——裏掛上了名號的。這是一種氣氛，無處不在，無論走到哪裏，你都會感覺到它的存在。在一些地方實在令人感到窒息：那裏根本沒有聖靈清晰的氣息，生命的話語幾乎被完全扼殺。

當然，儘管這種光景如今倍加惡化，但這並不是一件新事。新約聖經中充滿了這樣的事。這種情況主耶穌遇到過，但那不是在屬靈的人中，而是在"宗教性"的人中。這種情況約翰也遇到過。保羅到處都遇到這種情況，它們被製造出來，就是要被用來包圍保羅本人和他的方法、品格以及信息。甚至在耶路撒冷的"母會"中，都有人對他表現出懷疑並缺乏摯誠。譬如，在他們看來，保羅放棄律法真是太離譜，甚至超越了主耶穌自己，因為就連主耶穌都沒有公開廢棄律法。之後保羅說到"異象與啟示"（林後十二 1 直譯），但他們卻認為這些是可質疑的，或者最多只不過說明這些只是他個人的信念。再者，保羅和反對他的人都引證舊約聖經，然而舊約聖經的字句無疑有利於那些慣於照字面解釋的人；在他們看來，保羅"力圖把新的意義"讀進舊約聖經的啟示裏，那只不過是人的聰明而已。他們把這看作是公然否認神的話語。在他們看來，保羅似乎根本不相信聖經，他們還把保羅的創新當作道德上的危險。

當然，今天在實質上應該沒有類似這樣的事情，但在靈裏卻確實存在。自從新約聖經完成後，不再有啟示加進聖經中，然而卻有許多仍是需要在聖靈的光照中去認識的；不再有新的意義，但對聖經話語的意義卻應該有許多新的認識。

其要點是：這並不是說過去從來沒有過、或將來永遠不會有撒但企圖放發煙霧，來阻撓並破壞聖徒在主內交通的謀劃，而是說，在這種情況下，我們的態度該當如何？

試圖去對付所有次要的原因都將是徒然的。有時候仇敵在我們身上或"那抵擋的人"（提後二 25）身上之所以獲得成功，是因為在某些特定的方面，我們可能仍然活在"肉體"和"天然的人"附近周邊。某些隱而不露的驕傲可能會引發猜忌、批評、嫉妒、"傷害"、患得患失、自憐、攀比、或擺脫困境的盼望。有時候可能是由於不成熟；也有時可能是由於知識或領會上的不完全，如同"對著鏡子觀看，模糊不清"（參見林前十三 12）。還有些比這些更糟的事情；但更有這樣的情況：事情或完全是想像出來的，或僅僅不過是那些蓄意刻畫這些事情的人看似為真就說是真的罷了。也就是說，仇敵可以製造出種種其本身完全錯誤的假象——它們完全沒有事實根據。這些都是幻覺，但幻覺卻能讓人感到何等逼真!

我們該當如何來迎對這一切呢？這似乎毫無希望，幾乎要把我們趕進極端個人主義裏去。願我們不放棄希望，一如既往，忠誠地接受這樣的勸勉："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四 3），並要"凡事察驗"（帖前五 21）。當然，最後一個檢驗就是，主是否在賜福當中？倘若如此——對此我們應當有屬靈的辨別力——那麼，直到主所賜福的那個限度之內的所有交通，我們都不應該反對或拒絕。

然而，前面我們只不過是泛泛而論，或許我們有必要仔細認真地具體探討一番，這當然要再多花一些時間。

看看這裏牽涉到的事情是何等了得吧；它們不亞於聖靈的同在和職事。亞居拉和百基拉本來可以輕而易舉地給亞波羅貼上錯誤的標籤，甚至說他完全錯誤且屬靈上缺乏，並因此離開他和他所"牧養"的聚會；但事實是，他們看見亞波羅的這一不足，就在愛心中接待他，並以謙卑的靈來幫助他看見（徒十八 24-28）。在此之後，聖經中就有了對亞波羅這個人的美好記載。若非如此，分裂和損失則在所難免。

我們必須始終認定，那些在我們看來似乎有錯誤的人，在對主內交通絕對至關重要的事情上，往往不肯接受幫助。對此我們作過甚麼？又該怎麼辦才好呢？若就此下定論，並進而立刻放棄那些與我們認知不同的人，就是斷然違反聖經的方法和教導。這常常使主在理當獲益的事上卻大大受損。在主的話中似乎可看見，那些業已確立的、當分開的依據為數並不多，儘管其重要性卻在其他一切事情之上。這些依據是：否認基督的身位，也就是否認祂真是神道成肉身（約貳一 7，10）；否認祂的死具有可以使人與神和好的必要性和充足性（加一 6-9）；犯道德上的罪惡（林前五 9）；藐視教會對錯誤行為所作的一致審判（太十八 17）；最後，在神的家中拒絕接受使徒們的權柄和書信（帖後三 14-15）。所有其他的依據都彙集在這裏面。

這裏有必要再提說一下我們前面所講過的，即：我們不是在談論用可疑方法和在非屬靈根基上合作的問題，也不是應對在真理上妥協的問題。在這些問題上將永遠都是必須分開的。我們所指的是主內交通的靈，就是我們不應當把自己封閉起來，好像我們有別且優越於他人。我們許多人都必須承認，曾經一度，當我們生命的屬靈光景在他人眼中根本不突出顯著時，我們真是要多多感謝他們的交通之靈。靠著主的憐憫，假如我們感到

我們比一些人多有所領受，我們就必須全力以赴地去幫助、贏得並愛護他人。首先，我們必須保持我們心懷敞開、靈裏清潔。有一種極為可怕的可能性是：我們會達到一種"定形"的地步，從而沒有人可以指教我們，而只有我們能去訓導別人——認定他們就是那種不與主同行的人。這簡直是對主內交通全然致命的傷害。

現在我們必須結束這一章，然而，還要有一個重要提醒：我們必須認識並時時牢記一個對主內交通至關重大的安全和保障，若沒有它就沒有神家的建造和進步，即：仇敵最高明的計謀，就是要千方百計地設法插足在神子民的中間，去製造緊張和分裂。我們必須"竭力""凡事察驗"（參見帖前五21），拒絕他人——即便是最屬靈的人——的看法和判斷，不聽信閑言蜚語或指摘評判，不以貌取人，始終緊密地與聖靈同行，並凡事聽從祂的帶領。

當聖經說我們要"凡事察驗"時，我們應該特別把它應用在那些能夠讓罪惡的權勢傳播懷疑、導致分裂的事物上。

我們應當去察驗我們對人、對事物的判斷是否絕對正確。我們應當察驗人所講的事——無論是說出來的或是寫出來的——其本意是否真是我們所理解的意思，或者它們可能並沒有我們還沒有搞清楚的那種意思。

我們應當去察驗我們認為有問題的人，是否不願敞開心扉，從主的話語中得到幫助，好使他看見與他現在所看見的有所不同，或者比他現在所看見的更好。

我們應當去察驗愛是否對這樣的人沒有影響；他是否"被證實"是個固執、高傲、不可接近的人。

*1 譯者註：神用亞伯拉罕為羅得一家在大火之前預備了逃生之路；用作為船客的保羅，在船毀之前預備了救生艇；用約瑟為選民與衆人在饑荒之前儲備了糧食；用基督為神的子民和世人在詛咒之前預備了十字架。

*2 譯者註：餘民只是初熟果和先鋒，他們那關聯性的使命性職事，是要帶進那終結性的東西，即最終全體子民都達到豐滿與完全。

*3 譯者註：作者的原文是"the life of the Spirit 聖靈的生命"。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

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四章 得勝者

第四章 得勝者 接下去在我們更確定地思考我們一直都在講論的那個“新瓶”的性質之前，有必要就其關聯性再講幾句。我們指出過，從聖經中可以清楚看見，所有神反應的器具都具有關聯的特性；也就是說，他們連繫著、也代表著一個遠遠大於他們自己的團體。這是神循序遞進之工作中的一個根本性原則。我們需要特別強調的要點乃是：在保全祂全部選民的領地、聚居地和基業的事上，無論作為祂的第一選擇還是因為祂子民的普遍冷漠與世俗而作出的必要性選擇，主都啟用可被稱之為“先鋒團”的一班人。關於這一點，我們無需提呈或爭辯針對“被提”的“選擇性”、“部分性”、“初熟果”的理論或“教義”。歷史性、字面上和時間方面的東西都是次要的；首要考量的乃是屬靈的事實，我們相信這是無可非議的。這是在神的創造之每一領域中的一個原則和神聖的方法。這就是——

“先鋒 Harbinger”一詞的原初意思是指先行啟程出發、在前方為自己人預備住處的先遣人員，現在卻被用來泛指任何先行者。對這個普遍事實裏的屬靈要素——尤其是對涉及神“永遠旨意”裏的屬靈要素——的足夠認識，會在“部分被提”這個既定教訓的接受與拒絕兩個方面，作出可觀的訂正與調整。也就是說，我們若確實持續看見這個天職性因素，就會為許多抵禦這一教訓的人帶來動機與激勵；這樣的動機與激勵正是那許多抵禦這一教訓的人所普遍缺乏的；也正是這個缺乏，在很大程度上成了這一教訓及其傳播的強勁動力。另一方面，看見了這個天職性因素，就可以排除針對“一切皆恩典”，而非工作之理念的困難，並可消除任何基於靈性與性情的“選擇性”之說，就如“選民中的選民”。讓我們鄭重重申：毫無疑問，在神的每一次運動中都有個先鋒團。這是最先屬靈的，在其他一切之前，並且這是天職性的，不是功勛性的。看來相當清楚且毫無疑問的是，這些人將會有特別的獎賞，但獎賞與恩典並不相斥。

當思想啟示錄中提到的亞西亞那幾個教會，並承認她們分別代表不同的教會時代的時候，若不是不可能的話，我們就很難下結論說，至少就五個教會而言，我們是在對付那些未得救和不敬虔的人，即在對付那些屬宗教性的、沒有真正屬靈經歷之人的聚會。毫無疑問，這是一種敗落、不與主同行的光景。那麼，是否這些人就統統永遠失喪了呢？要知道，他們卻又是代表每一個時代中的絕大多數人。

我們知道，針對這個問題的一個答案是：這一切都要在基督臺前獲得評定。然而我們所關心的卻是那另一班人，即"得勝者"，他們又將如何呢？可以肯定，那遠遠不止僅僅與他人不同、並得到更好的獎賞。真的，關鍵乃是：主必將照著祂自己的心意在地上建立祂的見證；而那些為了這一目的為祂提供器具的人，不僅在地上，而且在屬天的境界裏，要完成一個特殊的使命，這不僅是在今天、也是在將來。

說真的，這整個問題的焦點並不是兩次或多次被提。事實是，主已經確切無誤地表明，祂並沒有在信徒或教會的生命裏供給"次好的東西"，而是呼召祂的全體子民，在忠心與奉獻上都達到最豐滿的光景。就如我們在【林前三 15】等經節所看見的，聖經中確實有一些次好的東西。我們不要太拘泥於聖經中所沒有的標籤，諸如"部分被提"或"選擇性被提"，而是要專注事實，因為在聖經中確實有這樣一班人被稱為"得勝者"；同樣，很明顯地，也有一些人卻不是"得勝者"，這兩者之間所存在的差別，具有非同尋常的重大意義。

這一切都是在呼籲我們，切勿存僥倖之心，"不要為肉體安排"（羅十三 14），而是要完全地為著神，不論這樣作要付出甚麼樣的代價。

有些人的行動是因不平、不滿、"不高興"、意見分歧和個人好惡的不同；另一些人的行動則是受到神的大異象的制約——那是神在他們裏面所繡織（參見詩四十五 13-14）出來的反應，把痛苦深深地銘刻在心中。這兩者之間存在著巨大差異。

隱藏在內心深處的這些極大嚮往，代表了在"萬古之先"的永遠裏神旨意的結晶。神心目中所要的那個最終極的東西，以及那些與祂在靈裏真正合一之人所關心的事，集聚在一起就體現在——

談到那“終極”之事，我們是指神的全部方法與手段的那個永遠的圓滿結局。那件首要且最終的事，就是神在宇宙當得中的地位、敬拜和榮耀。這一要素包含在所有我們必須要說的話裏 *1。人若問我們，全本聖經中神啟示的主線與主題是甚麼？我們可以相當確信地說，這些主線與主題就是：

雖然還有其他一些方面，但這些被相對列舉出來的都是最首要的主題，或者說是一個主題的幾個方面。

儘管主耶穌作為神在肉身彰顯的身位是所有啟示的總和，但仍需要十字架賦給這一彰顯以豐滿的意義，並揭示其豐滿的價值；要求教會來最終展示這一彰顯的內容；需要那座城來定義這一彰顯的性質。為要引導人們來珍賞基督的身位，神就從十字架開始作工。這個家若是神兒子的家，這座城若是大君王的城，那麼這個家和這座城就是以十字架為根基的。再者，倘若這個家和這座城，是為著神在基督裏的榮耀並祂在宇宙中當得的敬拜，那麼十字架就代表敬拜的性質和榮耀的道路。

更準確地說，神若盼望得著一班榮耀祂的子民，並要藉著他們使人子的內容最終展示在全宇宙之中，那麼這班子民就將根本上是一班過祭壇生活的子民。我們相信這是聖經中包羅一切的主題。十字架乃是對神永遠主權的中心公認。在十字架時空之點上並在十字架裏 *2，從永世到永世，神所有的主權都獲得認知與承認。這就是加畧的核心。神有主權。神的主權就是整個宇宙向祂獻上沒有分割、沒有抗衡、沒有保留的敬拜，並且承認，按照合法權利，萬有都歸祂所有，宇宙中沒有誰在祂面前擁有權利。這個偉大事實都集中在主耶穌基督的身位裏；在祂自己的身位裏，祂把神的權利帶來歸給神，全然獻上祂自己那偉大的所是，即神的主權 *3。

神藉著祂兒子、為著祂自己的榮耀創造了這個世界。聖靈為了神的榮耀作了創造工作的執行人，為要讓全地都充滿神的榮耀。同樣聖靈為了神的榮耀也作了救贖工作的執行人。當加畧的工作最終完成時，末了蒙救贖之人所唱的美妙詩歌，都被彙集在一句話裏：“救贖了人來……歸給神”（啟五 9）：這個事實本身可能具有我們還無法認識的、更深刻的含義。救贖就是歸給神，把神的主權帶回來歸還給神；聖靈則以神的榮耀為目的，作了救贖工作的執行人，正如祂為了這同一個目的，作了創造工作的執行人一樣。

就著其全部深度和豐滿來說，敬拜是這裏的關鍵詞。在那個偉大的終結裏，神在全宇宙中得到敬拜，各種不同的敬拜歌聲隨即爆發。先有一班人的歌聲、即那"十四萬四千人"的歌聲敬拜神和羔羊（啟七 4）；然後是"沒有人能數得過來的羣衆"的歌聲敬拜神和羔羊（啟七 9 直譯）。同時，敬拜那獸的面紗也被揭開了（參見啟十三 8），那是另一個終結。這兩種敬拜的終結都在這裏被揭示出來了。

對那獸的敬拜，自從那"明亮之星"在天上獲得一班高等次天使的追隨與擁戴時就已經開始、並一直持續在那裏。牠一心要獲得全能者的地位，以求高舉牠的座位在衆雲之上，並升入諸天、與至高者同等（賽十四 13-14）。於是，牠就竭盡全力為自己召聚了一班跟隨者歸在牠的麾下，要把天上對神的敬拜轉向牠自己。自從牠自己那可恥的野心開始大力膨脹時起，另一種敬拜就一直在進行。牠先把一班跟隨者，即那班"不守本位"並被"永遠拘留在黑暗裏"的天使（猶 6）引向牠自己；然後，牠出現在地上，再次在這裏來尋求篡奪神在祂的創造中當得的敬拜地位。這一次牠又成功了，因著牠對人的徵服和人向牠的首肯，牠成為了"今世的神"和"這個世界的王"（約十二 31）。

從那一刻開始，牠就建立起了一個靈界裏的敬拜系統，這可見於整個歷史記載的後面。我們發現無論何時何地，每當藉著獻祭使神的主權得到承認時，這個邪惡的要素就會順著敬拜這條線路闖入進來。亞伯剛剛承認神的主權、立了祭壇、殺了祭牲、流了祭牲的血，以信心見證的簡單方式來見證神在地上擁有獨一無二的主權，那邪惡的東西就立即闖入進來，對抗這個見證。那殺人者利用該隱作牠的器具，來對抗並摧毀這個見證。該隱也立起了一個祭壇，以他黑暗混沌的領悟假裝敬拜神。但他從未能藉此通過那通向神之路上的攔阻而達到神的面前 *4。那就成了撒但的嫉妒和驕傲的要素得以在他裏面翻撲折騰的立足之地；並且因著被那惡者收買，他就淪為那惡者手中的器具，用來對抗向神的敬拜。仇敵的計謀已經深深立定，牠知道牠正在作甚麼。藉著這另外一種敬拜，牠闖了進來，公然抗拒對神主權的承認和對神的敬拜；自亞伯以來一直都是如此。

挪亞在那更新了的地上築起祭壇，藉此宣告說："地和其中所充滿的、都屬耶和華"（詩廿四 1）。但是很快地，那另一個東西再次闖了進來，甚至就在那位代表人物【挪亞】的身上，那邪惡的要素也崛地而起，對抗這個

見證。過不多久，對神的敬拜就與羞恥連在一起，榮耀再次被遮蔽。我們一方面看見了見證，另一方面也看見了仇敵的闖入來對抗這個見證。

亞伯蘭一生的故事，可集中在創世記第十五章所記敘的那個事件上：在那裏，祭壇終於築了起來，祭物也已獻上，然後爭戰就開始了。當亞伯蘭堅持守候著神，並站立等候的時候，有鷙鳥降了下來。接下來就是為著維護神的主權和敬拜之見證而發生的大爭戰；然後就有驚人的大黑暗落到他身上。當那場爭戰中賜給亞伯蘭的異象剛完全應驗，以色列人出了埃及、來到曠野、設立起對神的敬拜時，就在這當口，那同一個邪惡的要素就又闖了進來，於是你就看見了金牛犢。

這個故事繼續往下，你就會看到巴蘭要尋求詛咒以色列，但未得許可。於是他就詭詐地引進邪惡的淫亂，即一種偶像崇拜的形式；主的榮耀因而再次遭到遮蔽。巴蘭的預言給了我們一幅美麗的圖畫，這可能是舊約聖經中最美妙動人的事件之一。巴蘭起來渴望為著財利而發出詛咒，不料卻被神的靈制約，反而說出祝福的話來。當說到這個獨居的民時，他說出了許多美好的事，並且有主的榮耀顯在針對以色列民的事上。後來，他繞道從後門潛入，為著財利教唆以色列人行淫亂。由於那另一個敬拜作祟，榮耀的圖景光華盡退，神的榮耀又一次在以色列人中遭到遮蔽。神的主權自始至終都遭到爭議。

此後我們就有了所羅門那一段令人驚歎不已的故事。一方面，他建造了聖殿、立起了祭壇，神的榮耀降臨了：這裏有十字架、教會和聖靈。另一方面是所羅門的後續故事。這是個何等的悲劇，何等可怕的悲劇！正是這一位在以色列民中建立起如此美好見證的人，卻使神的榮耀再度遭到抗拒。魔鬼自始至終都在闖入，就是為要奪取神的主權、搶奪祂的榮耀。

就在神的榮耀在以色列民中被遮蔽的日子裏，我們有了以利亞起來為著神的見證而爭戰的故事。在迦密山上的那個莫大爭端就是祭壇與火，即十字架與聖靈；見證又一次在以色列民中被建立了起來。然而，那黑暗權勢的反應就是隨後藉著耶洗別來毀滅這一位恢復了見證的人。在以利亞的話中，問題的要點是：“你們心持兩意要到幾時呢？若耶和華是神，就當順從耶和華；若巴力是神，就當順從巴力”（王上十八 21）。你不能把這個要點分割開來，要麼是這個、要麼是那個。那就是神的見證，祂擁有絕對的

主權，無論是誰，都不可以窺探這個主權。任憑那些批評家去任意評論關於以利亞一次在同一處就殺死了四百個巴力的先知這件事吧！【要知道】這裏牽涉到一個深而又深的屬靈原則，消滅巴力的先知只不過是這個屬靈原則的外部表現而已。這個原則就是：不能給對抗神寶座的勢力留有任何的席地。無論是亞甲（撒上十五）或是巴力的先知，那個爭執的焦點都是神的主權：祂是否正在宇宙中得到敬拜、尊崇和榮耀？

這個邪惡要素如何沿著敬拜這條路線頻繁闖入，舊約聖經有詳細記載；上文只是對此作了一個簡單扼要的概述。

如今，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把這一切都集中起來；"藉著永遠的靈"（來九 14），基督在祂自己復活升天的身位裏保全了神的主權：所以"藉著永遠的靈"，基督在加略山上迎戰了宇宙中那整個邪惡的東西，祂迎戰了那全部邪惡的勢力！

讓我們走到加略的背後，來到它更深遠、更深遠的背後，直到終極點。主已經帶領我們一步步越來越更加深入地認識了十字架的意義。曾有一度，當我們看到那個"舊人"已被對付，還以為是我們已透徹認識了十字架；但現在我們卻發現，還有許多有關十字架的範疇是我們從前還未曾看到的。在加略山上，基督乃是代表神的寶座而爭戰。在那裏，祂是在為著神那個終極的、宇宙性的榮耀而爭戰，祂迎戰了所有對抗神寶座的勢力，並且最終得勝，在祂復活的身位裏保全了神永遠的、宇宙性的主權。這意味著，復活升天的基督在祂自己的身位裏，為著神的榮耀，永遠地保全了神全部的權利。在主耶穌裏面，神保全了祂所有的權利，【即祂的主權】。

我盼望主能使你明白這件事：耶穌基督"藉著永遠的靈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來九 14），如今站在神的面前，已經在祂自己的身位裏永遠地保全了神的主權。同時，神的榮耀最終要充滿全宇宙的目的，也在基督復活的身位裏得到了保全；對於這個問題不再有任何疑惑。神無疑將要在全宇宙得到敬拜，神的榮耀將要毫無抗拒地充滿整個宇宙，因為主耶穌現在就在神的面前，祂已勝過了每一個對抗神寶座的其他東西。這是一件極其重大的事情。祂說："神啊，我來了，為要照祢的旨意行"（來十 7）；全然完成神的旨意，就是完全承認神的絕對主權，神就因此擁有了這些權利。

當我們談論遵行神的旨意並想要認識神的旨意時，哦，願我們能明白這些字眼所涵蓋的那個極其廣大的領域。神的旨意並非別的甚麼，而是神要在全宇宙中得到榮耀；祂要成為全宇宙敬拜的中心目標。帶著這個思想再去讀啟示錄，這卷書就會變得煥然一新。你就會發現，整卷啟示錄其實就是一卷敬拜的書，並且你還會看到：敬拜乃是環繞著寶座一圈圈地不斷向外增闊，直到宇宙的最終極邊界。那個敬拜乃是由羔羊“藉著永遠的靈”（來九 14）所成就的：羔羊就在寶座的中央。

聖靈就是如此擔任了已獲得榮耀的基督的職事，正如祂曾經是十字架上這一偉大目的的執行者和能力，在這位已在榮耀中之基督的身位裏保全了這個目標那樣。如今祂成為已獲得榮耀之基督的職事，要把這一工作成就在地上。為此，祂要帶領我們去認識某些非常重要的事。

聖靈首先要帶領我們認識的，就是那些豐豐滿滿進入十字架意義的人，即那些完滿成就神旨意的人，將會遭遇到撒但最厲害的攻擊。

你驚奇撒但為何恨惡十字架？你驚奇牠為甚麼千方百計要把十字架棄置在一邊？你驚奇為何那些在靈裏進入十字架意義的人，發現他們就會立刻遭到來自魔鬼整個系統的敵對？這些本來就是必然的、不可避免的。我們已經看到亞伯以最原始、最簡單的方式呈現十字架的意義。當他進入與那個血、那個祭物和那個祭壇的關係時，就立刻自動地遭遇到仇敵的對抗。聖靈藉著約翰論到該隱說，“他是屬那惡者”（約壹三 12）。

這種情況在亞伯拉罕身上是這樣，在約瑟身上是這樣，在摩西身上是這樣，甚至在我們可能認為情況簡單的以斯帖身上也是這樣。讓我們在此暫停一下，來稍稍談談以斯帖記。以斯帖記一向被認為是用來說明並展示神的先見與主宰權的書卷。是的，確實如此，但它還有更大的背景。這裏有個人“就是為著這樣一個時候來到那個國度”（斯四 14 直譯）。甚麼時候？就是當神在祂子民中的見證遭到如此蓄謀、頑固的對抗，以致於仇敵打算要從地上滅絕最後一個猶太人的時候。你知道哈曼的故事，“亞甲族人哈曼”，那個始終與神為敵的亞瑪力人的餘種。這亞甲族人哈曼被他那變本加厲的目的所激動，因為他要最終完全徹底地滅絕猶太人。以斯帖就是為著這樣的時刻來到那個國度，她權衡了自己的性命，將之豁出去置於險境，說：“我若死就死罷！”（斯四 16）。她就是這樣來迎戰撒但那可怖的、經過周密策

劃的陰謀。以斯帖的事例從來都是十字架那終極爭端的一個寫照。你要在地上持守神的見證，就會遇見這個爭端。過一會兒我們再回過頭來繼續討論以斯帖記。

但以理的故事也是一樣。這裏有兩個神：尼布甲尼撒所立的神和我們的那一位神，誰將要得到敬拜？但以理不需要認真考慮他所作出的決定，即：宇宙中沒有其他神，惟獨耶和華當得到敬拜，惟獨祂的主權當獲得承認。但以理就此迎戰那個世界背後的權勢，並蒙召為此付上代價。但以理的三個朋友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的情況與他完全相同。

從主耶穌一降生，撒但就知道祂是誰，並陰謀籌劃藉著實施對伯利恆境內全部初生嬰孩的大屠殺來一併吞滅祂。那惡者的殘酷就是要用殺害一大批，僅僅為要除掉那一個！牠是在追殺那一個，而不是要殺害那一大羣。

從那時起，直到主耶穌跨越那條祂個人的私下生活和祂公開生活的分界線之前，我們沒有關於撒但任何努力作為的記載；接著，一旦祂跨越了那條分界線，就立刻遭遇到了仇敵。那個問題到底是甚麼呢？“祢若俯伏拜我……”（太四 9），那就是牠想要得到的，牠的陰謀就立刻完全暴露了——牠立即原形畢露了。一直到十字架上，爭端的真相始終都是這個問題。“祢若俯伏拜我”，這個問題會以衆多不同的方式臨到我們。撒但只是要一個承認，就是把宇宙中的一些權利歸給牠。

但是，哦，主一向絕不承認這些權利，就如同末底改拒絕承認哈曼的權利一樣。這是以斯帖記這卷書中最美妙的事件之一。這裏有一個自命不凡的人物哈曼，他已經獲得了顯赫的地位，每一個人都向他下拜。然而，末底改卻拒絕承認他的任何榮耀並藐視這一切。你一定還記得哈曼講給他家人聽的故事：“我是個了不起的人，我財產豐富、兒女衆多，但如果這一個人不承認我，這一切又有甚麼用呢？”（參見斯五 9-13）。這只是個預示，預表這一位【即主耶穌】比所有其他人都更重要，除非祂被俘獲或者被逐出戰場，仇敵的豐滿就是被割裂的。這一位絕不會承認撒但的“權利”，並注定要帶給牠滅亡的結局！*5

主耶穌自始至終迎戰這一切，拒絕把宇宙中哪怕一丁點兒的權利歸給撒但。祂出去挑戰這一切，在祂自己的身位裏保全了神所有的權利，並親自帶著這些權利登上了寶座。當祂完成了這一切後，我們看到教會也在經

歷同樣的事情。今天，這仍然是教會面臨的主要爭端：敬拜者和受敬拜者，仇敵有地位或沒有地位。當說到教會時我們會再來說說這個問題。

行文至此，我還想說，只有聖靈在得勝基督的全能和祂流血的功效裏，才能迎對這個挑戰。我們不能隨便、輕率、浮躁地談論這件事。我們歡喜快樂地來看這個終極爭端。然而我們也認識到"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 6）。如果主耶穌尚且需要藉著那永遠的靈方能成事，哦，更何況我們呢！更何況我們今天呢！我們不應當急著衝入這場爭戰之中；我們確認，除了聖靈大能的激勵，沒有其他任何事物能夠迎對這個極大的爭端和挑戰。但我們還必須滿懷信心地承認，聖靈是得勝基督的職事，祂的到來完全是建立在基督那個得勝的根基上，為要把這個得勝作成在全宇宙之中。我們為此感謝神！聖靈為何會到來呢？哦！祂的到來不是為要叫我們能得到賜福以及我們所謂的能力、影響、機會和事奉。不，絕不是這樣！祂來是作為基督的代表和執行人；基督在自己的身位裏保全了神的主權。為要在地上成就對神的主權的承認與實現，這才是聖靈的工作。

由此產生出聖靈要領我們認識的第二件事：如果聖靈所關注的是神的榮耀，那麼祂就總是要求十字架作為祂工作的根基。然而還有，十字架標誌著除去了所有那些事奉撒但的東西。不過，我們需要用很長一段時間再來論及這個根基，才能看到那些事奉撒但的東西是甚麼。那在該隱裏面事奉撒但的東西是甚麼？是貪婪、個人的野心、嫉妒和驕傲！正是那些東西本身實施了對亞伯的謀殺；謀殺亞伯本身就是為了要表達仇敵對神的憎恨（儘管該隱可能受到蒙蔽，根本沒有看見這件事那更深的本質）。在巴蘭裏面事奉撒但的東西是甚麼？是貪婪、利慾薰心和屬世的財利。十字架標誌著毀滅性地徹底除去所有那些事奉撒但的東西；那些東西對我們說來可歸納為一個字，即我們的"己"。

這是個多麼寬廣的字眼！一個多麼廣泛全面的字眼！還有一個比這更強的名稱，就是"肉體"。當你談論"肉體"時，有些人不曉得你說的是甚麼意思，他們開始想到那些被深深玷污了的、確確實實的敗壞與邪惡。但是，"肉體"只是"己"的另一個名稱。"己"是一個非常詭詐微妙且多面性的東西，包括自我興趣、自我榮耀、自我保護、自我實現和自我進升，所有那些對於能夠得到影響力、地位、聲譽、被人追隨吹捧，以及如何能夠被理解和被

稱讚的思想意念，都盡在其中。用來表達“己”的短語多之又多，數不勝數。這些短語，或者說它們中的每一個，都是事奉撒但的。

此外，它們還在另外一個意義上事奉撒但，即瓜分神的主權、篡奪神的地位。因此，無論哪裏出現哪怕是一絲“己”的暗示或隱喻，神的榮耀就會遭到遮蔽，十字架就必須作工在那裏。神之所以用十字架在我們身上作工，擊打我們，破碎我們，令我們謙卑，並不是因為祂為要使我們擺脫“己”從而就使我們掙脫“己”；不，十字架所注目的真正目的乃是維護神的榮耀。我們的榮耀取決於祂的榮耀。直到神在宇宙中得到祂的主權之前，我們將無法達到榮耀；而十字架就是那條通向榮耀之路。因為聖靈所關注的是神的榮耀，所以祂就要求我們裏面有十字架的根基。親愛的朋友，十字架的意義是對神的榮耀絕對忠心。聖靈只在那個根基上作工，也一直只在那個根基上作工。純粹聖靈的工作完全免受撒但的侵擾，要求十字架；其意義就是完全脫離一切舊的根基。

你或許讀過神藉著祂的僕人古約翰博士 *6 在中國所作奇妙工作的記載，那是聖靈所作的大能復興的工作。我想有些事情是我幾乎沒有讀到過的；那是在我們中間常常提起、卻在那裏更照字面地得到應驗的神的話語：“你求告我，我就應允你，並將你所不知道、又大又難的事指示你”（耶卅三 3）。當這位真正的神人來到某個地方時，他立刻被告知，他必不能期望得到他在其他地方所得到的任何事情，因為這個地方困難重重。然而就是在那裏，聖靈進來了，在祂的制約之下，很多不同的人在神大能的運動中站起來，公開承認那些從來未曾被質疑過的事情。但主的靈只是輕描淡寫地記載了祂僕人的一些事；並且，魔鬼藉著他的“肉體”所給出的每一個暗示和隱喻，都必須被【如此】對付殆盡。

*1 譯者註：神在全宇宙中的絕對地位、主權、敬拜和榮耀，即神的名所代表的，是神最終要解決的問題，也是神最終極的目的。神在時間裏、歷史上和宇宙中的一切工作、行動和作為，祂達到目的方法和道路（基督的十字架），祂在終極的榮耀裏要得著的東西（神的家、神的國和神的城），都是為著這個最終極的目的。

*2 譯者註：“At the Cross and in the Cross”即十字架的中心性與宇宙性；“in the Cross”意即在十字架的意義和成就裏。如同在舊約時代滿足了時的

那個夜晚與伯利恆的馬槽那個時空點上，主耶穌降生在其中，來拯救律法以下的人得著兒子的名分（加四 4-5）。同樣，在那一個逾越節和加畧山的十字架那個時空點上，祂被掛在其上，保全了神從永世到永世對宇宙的全部主權；如此，當所有時代都滿足時，萬有就要藉著教會一同歸在基督的頭下，服在祂的權下，使神的主權藉著教會充滿全宇宙，因為基督在十字架上已經保全了神的全部主權（弗一 10）。

*3 譯者註：主耶穌不但是那無斑點、無瑕疵神的羔羊，付上了代價，完成了救贖；祂更是靠著自己那不能朽壞之無窮生命的大能，耗盡了撒但的一切權勢，奪回仇敵所篡奪神的所有權利，在復活中把這些權利帶回來歸還給神。在這個不能朽壞的復活生命及其大能裏，這也應是我們的所是：神的主權。亦即，當我們把我們的身體當作活祭，毫無保留地全然獻給神（羅十二 1）、過奉獻的生活時，我們就是在保全神的主權。

*4 譯者註：請參見創三 22-四 5，並天啟出版社所翻譯出版的、史百克弟兄所著《十字架與生命之路》一書。

*5 譯者註：只要有一個人起來抵擋撒但，就會致命地分割牠自稱的權利；同樣，任何人都千萬不可起來抵擋神、或對神持有保留、或全然操縱神的家，因為這樣在實質上就是在抗拒、分割、篡奪神的主權，就是把權利歸給撒但。可見這是一件何等嚴肅、重大的事情!

*6 譯者註：又名"顧約拿單"，乃是加拿大長老會差往中國的宣教士（1888-1934）。他聽從了戴德生"用膝蓋當腳走"的勸勉，在中國東北、河南等地帶來過大復興。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五章 祭壇、神的家、神的名

第五章 祭壇、神的家、神的名 現在，即使難免會出現一些重複的累贅，還是讓我們以無容置疑的陳述，來總結一下我們所確信的這個見證的精髓與本質。為了這個見證，在過去的敗落時期，主曾對此作出過反應；在當今的敗落時候祂也還要再作出反應。這個見證可用三個詞來代表 1；而且這三個詞統管並解釋了整本聖經。聖經中沒有哪一個部分不是以某種方式與這三個詞所表明的一個或多個事物相關聯。在舊約聖經裏，這三個詞就是祭壇、神的家、神的名；在新約聖經裏，它們是寶血、教會、主權。2

出於神的每一個反應與新的開始，都是由祭壇帶進來的。其中的第一座就是亞伯的祭壇，儘管在此之前已經發生過一起流血的事件，就是發生在當亞當、夏娃意識到他們的赤身露體，神不得不為這兩個被逐出伊甸園的人，穿上或遮蓋上皮子衣服的時候。接著，當那個世界在審判中被洪水滅絕之後，挪亞的祭壇就開創了一個新的起始。在亞伯蘭的日子裏，當沒有一個獨特的人為神說話時，主的手就落在他身上，作為蒙揀選的器具呼召他出來，並帶他進入蒙揀選之地；就在那裏，神把祂所揀選的人和那片蒙揀選的地擺在一起，作為祂的新起點，一座祭壇就被立了起來。亞伯蘭下埃及時有過一段短暫的倒退，但當他回來後，又藉著重建的祭壇取回了原初的根基地。

這樣，一粒獨特的種子被劃分出來了。大約四百年之後，那粒種子在生命裏被構織成一個團體的見證，來對抗全世界對神的誤傳，在此從一開始祭壇就一直是那個顯著的要素。非常有意義的是：就在把神的子民從埃及分別出來的那個夜晚，有成千上萬的羔羊被宰殺，但在聖經的記載裏，“羔羊”卻總是單數，從未用過複數，總是說“那羔羊”或“一隻羔羊”。在神的眼中，只有一隻羔羊，【即神的那羔羊】；儘管每家的門檻都是一座祭壇，但在天的眼光中卻只有一座祭壇，【即加畧山上的那祭壇】。（在【出十二 22】，該詞被翻譯成“盆”，而在希伯來原文中卻是“門檻”。）

後來，在摩西從神那裏接受律法和屬天事務的樣式這件事上，我們可以清楚看見這一真理：神用祭壇作為祂的新開端。會幕與聖殿中的大祭壇，多年來一直管治了以色列人的生活，直到敗落在他們中間發生為止。此後每一次回歸向神的運動，都是以祭壇回到原初的根基上為標誌的。列王記

上第十八章中以利亞的立場是這樣；歷代志下第卅章中希西家年間的復興也是如此；歷代志下第卅五章中約西亞年間的復興還是這樣。然而，約西亞幾乎還沒有從畫面中消失，他的工作就已經敗落而成為廢墟：審判臨到，耶路撒冷被毀，聖殿被燒，神的子民被擄。七十年後有一班餘民回歸。我們在【拉三 3】讀到，這一班回歸的餘民所作的頭一件事，就是"在原有的根基上築壇"。

這是神反應之中的新工作。我們沒有把每一件事都彙集起來，只是列舉足夠多的事例來表明這個原則，或許同時建立起對這個原則的認識。關於祭壇，我們暫時停在這裏；現在讓我們來思考一下祭壇上那個必不可少的要素，那就是"血"。

祭壇的見證就是血的見證。當講到這一神聖之事時，我們能不能敦促讀者對此予以特別的留意？我們在這裏所觸及到的乃是每一件事情的心臟。從來沒有哪一件事像血的見證那樣遭到如此厲害的攻擊。從一個方面，以譏笑、藐視和智力超羣的方式。從另一個方面，以無知、虛假和假裝喫驚的微妙優雅方式。從第三個方面，以純理性和哲學解說的方式；這種解說，莫過於普世宗教本能地自我表達的一套原始禮儀體系，這其實是屬於不成熟和未被光照時期的一種方式和觀念。寶血的見證就是這樣遭到來自那敵對者的這些以及其他衆多模式的攻擊。接著，從假冒的朋友那裏，寶血的見證也以多得難以枚舉的方式遭受到攻擊，其範圍包括從只有名稱和形式、卻沒有生命和能力的禮儀主義和僧侶制度的降格，再退落到另一個極端，其標誌就是以浮淺、廉價、輕浮、喧鬧以及爵士合唱樂，來演唱這最聖潔、最神聖的"寶血"。

在宇宙中，仇敵最惡毒恨惡並極端害怕的，莫過於主耶穌基督的寶血。然而，若要讓寶血成為生命和事奉中大有能力的運作因素，對寶血的信心就必須有一個儘可能明智的根基。我們特別關心的，乃是神子民在這裏的那使命性天職！那麼，就讓我們來看看寶血究竟代表著甚麼吧。

關於寶血的這整個問題有兩個方面。第一個方面（關於這一點，我們已經講過了一些）就是死亡發生了，而且在神的意念當中，整個一類人性都在那個死裏被棄置在一旁。這乃是關係到"那不知罪的為我們成為罪（或替我們成為罪）"（林後五 21）。

我們現在要特別說到另一個方面，即成了肉身的神兒子，祂的生命的固有本質就是永不朽壞的。如果我們所說的寶血僅僅與死亡有關，那麼祂的神聖性就無法被理解，並且會成為一個極大的難題 *3。我們在《十字架的中心性與宇宙性》這本書中已經論述過這一難題；這裏我們只是要指出那些基本要素：

首先，讓我們來注意看一看寶血中生命的神聖性。我們現在都已經熟悉了聖經中關於"生命是在血裏"（利十七 11）和"血就是生命"（申十二 23）的教導。聖經中極為強調血的神聖性。的確，在聖經中，"魂"這個詞與"血"和"生命"常常交替使用；而且魂所有的特性和價值，都以同樣的方式與"血"和"生命"相關聯。然而，作為生命的血卻以一種特殊的方式與神緊密相關，代表著祂那獨有的特權。這樣，就如同利未記和約翰福音所定規的那樣，這整個問題都彙集在神的預留與供應裏*4。

在利未記中，神一次又一次強調不可喫血。違反這一定規的就要受到死的刑罰（利七 26-27；十七 10-12）。關於血及其神聖性之律法的實施範圍極為廣泛，甚至人若狩獵殺了一頭獵物，也必須將其血倒在地上並用土掩埋起來（利十七 13）。狩獵人不可將那獵物的血暴露在外，而必須尊重那頭獵物的血，就像尊重一個倒下之人的軀體一樣。

哦，當你反覆讀到"無論甚麼活物的血，你們都不可喫，……凡喫了血的，必被剪除"（利十七 14），接下去再讀【約六 53】："人若不喝人子的血，就沒有生命"，難道還沒有受到極重的震撼嗎？可以肯定地說，這裏所包含的第一層意思，即涉及生命的整個問題，都已被神封閉在主耶穌基督的身位並祂的十字架裏。這生命是主基督耶穌身位的生命，賦予祂的身位一種獨特性和迥別性；縱觀歷史，從來沒有任何其他人擁有過這樣的獨特性和迥別性。於是，寶血就賦予主耶穌的十字架一個獨特並至高無上的意義和價值，因為就是在十字架上祂流出了寶血、傾倒出祂的生命；祂釋放出那個生命，賜給了一切凡相信祂的所是並接受祂十字架意義的人。

約翰福音第六章中那些靈裏瞎眼的猶太宗教領袖們，對祂關於喫血的話自然大起反感，因而就會回到利未記的字句傳統裏。這是因為一方面他們不明白那一個預留的用意，另一方面他們不認識耶穌是誰。要認識主耶穌，就需要被提挈到律法之上並進入生命。

把寶血的神聖性視為生命的思想，就是寶血屬神關係的思想；也就是說，寶血只與主綁定在一起，沒有人可以去碰它。凡屬此列的都只與主綁定在一起，沒有人可以碰它。凡屬此列的都是指出——

我們都熟悉古時針對所獻祭物的命令就是“無斑點、無瑕疵”。這讓人感到祭司都是挑毛病的專家！他們的工作就是竭其所能地吹毛求疵、尋找差錯。若在被奉獻的祭物身上找到了毛病，就意味著這個祭物要被立刻拒絕。在這件事上，祭司的眼睛就如同神的眼睛。只有經過了最嚴格仔細的檢查，並公式般地宣告其“完美無瑕”之後，所獻祭牲才算合格。

那麼同樣地，寶血也是如此；這乃是主耶穌聖潔生命的見證，結果也使其成為神放在已重生的神兒女裏面的那個神聖生命之性質的憑據。我們並非完美無缺或全無瑕疵，然而，那從祂而來並在我們裏面的生命卻是完美且毫無斑點的，藉著那因信而順服得來的、滿有生命活力的作為，我們都要被模成祂的形像，並確信有一天我們都要像祂。讚美神，我們都有這個能使我們達到完美無瑕的保證。寶血的確能作潔淨的工作。這就引導我們開啟另一個話題，讓我們簡單講幾句關於——

倘若我們的理解沒有錯，流血是關係到整個罪惡、愆尤、死亡和審判的問題；藉著流血我們就獲得了赦免，整個救贖的根基就得到了保全。

灑血的宗旨是把我們帶進與神那個活的、天職性的交通裏面。古時的會幕與祭司制度不僅代表以色列的救贖，也代表以色列在萬國中的祭司之職。這意味著他們要成為“一個祭司的國度”，在萬國中並向著萬國作神的職事性器具。

惟其如此，灑血就有了特殊的重要意義。儘管會幕的結構完美，儘管每一個細節都是照著山上的樣式建造起來的，儘管祭司的數目與裝飾皆盡善盡美，但在會幕的每一部分——祭壇、洗濯盆、桌子、幔子、燈臺、金香壇、施恩座、器皿、器具、耳朵、拇指、腳趾等等——都被血灑過之前，沒有一件物品，也沒有一個人可以盡其功用。故此，與宰殺祭牲且流其血相比，取血用以彈灑被看作是具有更高的功用。

若不是藉著被寶血灑過的功效，在對神的事奉和職事上，沒有甚麼可以存活 *5。哦，巴不得今天的人們能看見這一點 !最完美的結構、最完全的配備、最華美的建築、最龐大的組織、最講究的規章以及最虔誠的目的，若

是離開了主耶穌寶血的功德，在神永遠的旨意裏都將毫無功效。聖靈——神的烈火——是屬靈的生命和能力所必不可少的；祂只能臨到被寶血灑過之處。寶血和聖靈乃是二而一的，總是一起併行的：一個作預備，另一個作認證。加畧山先於五旬節：十字架是那條通向榮耀之路。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就是要除去那聖膏油所不會臨到的"肉體"。神絕不點活並賜生命給被祂永遠丟棄的東西；在事奉上，祂絕不榮耀、也絕不使用出於人的東西。

無論採用甚麼手段和方法，或有甚麼必要情況臨到，神的反應的那個包括一切的目的，就是要在地上得著那完全且毫無分割地完全屬於神的器具。為要達到這個目的，十字架就必須極其深入地作工在神僕人的經歷中，使他們對自己和所有其他一切都徹底絕望，並因此發出滿心強烈的呼求，為要得著聖靈的豐滿。主會採用各樣的手段朝著這樣的危機作工，慢慢打破自信的所有其他根基，在所有其他資源上都寫上"失敗"的字樣。

由此看來，寶血的見證就是十字架的見證，也就是這位獨特、完全、神聖之神的那個絕對聖潔的見證。

"永不朽壞"和"不可摧毀"乃是作為生命之寶血的另一個要素。這兩個要素總是一起併行且二而一的。那不能朽壞的就是不可摧毀的。

這是一個死亡所不能駕馭的生命。這個生命的大能業已迎戰了死亡，闖入並掠奪了陰間；撒但及其整個國度的勢力已經被這個生命的大能徹底耗盡。過去和現在，主耶穌都是這個生命，如今祂永遠活著，見證祂自己的寶血業已勝過了攔阻在通向神旨意之路上的每一股勢力，取得了宇宙性的勝利。

靠著這個永不腐壞的生命祂成全了救恩。因為死亡使中保不斷更換，因此古時的東西從來沒有一樣是完美的。死亡的始終介入就充分說明根本無"完全"這回事。然而這位大祭司卻永遠完美，因祂是靠那永無窮盡、"不能腐壞消亡"之生命的大能活著，所以祂能將我們完全拯救到底，即把我們拯救到終極、最終的地步（來七 16，23-25）。

靠著這個不能朽壞的生命，祂將屬於祂的人和祂自己綁定在一起。藉著重生，他們共享祂的生命永不見死。死並非肉身生命的終止，而是個屬靈的東西。生命勝過死亡是屬靈的，其意義就是勝過罪、己、撒但和死亡。換言之，這是權能與得勝。

儘管地上和地獄中的每一股勢力都會猛烈攻擊，但靠著這個不可摧毀的生命，主耶穌已經開始了一個將要存到最終結局的職事和工作。多少強大的帝國和強權體制，都因著攻擊祂說過祂所要建造的東西而化為廢墟。“陰間的衆門（即衆多謀劃）”（太十六 18 直譯）雖然激烈地奮力抗爭，然而卻沒有佔得上風。

能有分於這個要存到永遠的工作，實在是件蒙福的事。人的工作在他離去後就會崩潰瓦解，這對他來說實在不是件可恭維之事。這只能說明那是出於人的工作，而非出於神，就如帝國的興亡和人的盛衰那樣。我們是否在為自己尋求成名成家呢？這充其量也不過是非常短視的。神對祂自己的見證作出反應，因為這個見證事關一個工作，可以耗盡每一股毀滅性的勢力，而自己卻還能依然堅立、持久。這個見證和這樣的工作之所以能堅立持久，是因為完全倚靠主耶穌寶血的功效。

當今，事物飛速、劇烈的演變帶來各種各樣的驚奇，就連那些作帶領的神職領袖都視歷史性規條為廢紙。故舊的組織與傳統正在飛速喪失其控制力與影響力，有組織的基督教正在明顯地衰落。宗教系統的維持要求人所有的才資、聰明、機智、才華、甚至狡詐。從來沒有像今天這樣，【人們需要】用衆多“吸引人”的東西、規劃、時尚方法等等來維持所謂的“教會”。即便是在那些正統的福音派中，求助的請願也多得不勝枚舉，正如有人所說的那樣，成了一個致使人們根本負擔不起去教會的問題。

所有這一切，還有其他更多東西，都是在說出失敗與挫敗。然而主將要在地上得著祂自己得勝的東西。“要為從前一次交付聖徒的真道竭力的爭辯”（猶 3）這句話，還遠遠不止僅僅是要為正統的教義爭辯，不僅僅是為要維護福音信條，不僅僅是為要成為“基要派”，而是要認識到並熱切地為神尋求保全祂自己的心意所在之事，即一班祭壇、十字架和寶血的子民。那是一班在屬靈的實際和領悟上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的子民，他們的整個生命就是加略山的得勝、勝過基督衆仇敵——無論是裏面的仇敵還是外面的仇敵——的持久見證；從他們身上湧流出的那神聖、聖潔、大能、充滿活力、不可摧毀的生命溪流，要一直湧流到地極。

*2 譯者註：十字架和寶血、教會、神的主權，都是永遠和終極的，而十字架和寶血、教會，卻都是為了神的主權。神在全宇宙中的絕對地位、主權、敬拜、榮耀是祂那個最終極的目的。

*3 譯者註：神是生命的神，與死亡毫不相干。所以，若寶血只是說到死亡（主耶穌乃是作為人而進入死亡的），就無法理解其神聖性。

*4 譯者註：利未記講到生命在血裏，“生命”的希伯來原文是“納法示”（נֶפֶשׁ/nephesh），即“魂”或“魂生命”。然而，【約六 53】中“生命”的希臘原文是“奏厄”（ζωή/zōē），即屬靈的、永遠的生命。可見主耶穌的魂生命完全被祂的靈生命所充滿，祂作為人的魂生命與祂作為永生之神的靈生命是二而一的，就是祂那聖潔無瑕疵之神羔羊的寶血所代表的。這就是神所預留之寶血的神聖性。在舊約聖經中，神反覆重申祂的禁令：不可喫血！原來，神如此定規是因祂為我們預留了主耶穌的寶血，成為我們魂生命的供應，讓我們藉著喝主耶穌的血與祂的魂生命完全聯合，使祂的魂生命成為我們的魂生命，為要使我們像祂那樣，叫我們的魂生命被靈生命充滿，使二者成為二而一的，好讓我們的生活能夠像祂那樣討神喜悅、榮耀神。因此，我們藉著喝主耶穌的杯與祂的魂生命聯合，使我們的魂生命照著祂魂生命的模型更新變化，被聖靈充滿，被模成祂的形像（羅八 29；十二 2），活出裏面的屬靈生命，成為耶穌的見證人：我們的心思像祂的心思，想祂所想——專一尋求父的心意；我們的情感像祂的情感，愛祂所愛——愛父並愛父所愛、惡父所惡；我們的意志像祂的意志，願祂所願——惟願父的旨意成就。這就是神為甚麼要我們預留主耶穌的寶血，成為我們生命的供應。

*5 譯者註：灑血指在事奉和生命經歷裏的各方面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只有經過了基督十字架的死而復活的事奉和職事才能在神面前存活，除此之外的任何事奉和話語，統統屬於舊造和肉體，都會在神的審判下歸於滅亡。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六章 寶血的見證(續)

第六章 寶血的見證(續) 從來沒有甚麼能像主耶穌寶血的那個真正且活生生的見證那樣，如此令撒但極端害怕並猛烈抗擊的：這個見證不是一種教訓、一門學說、一款信條或一種說法，而是靠聖靈的大能精心作成的。因此，我們有必要來尋求認識這一事實，並力求明白為甚麼會是這樣，還更要認識我們因著寶血而有的得勝的地位。為達到這三重的領悟，我們要從見證最終極的問題說起，那就是——

出埃及記一開頭就引出"下到埃及的以色列衆子的名字"（出一 1 直譯），這具有非常重要的意義。"以色列衆子"的頭銜代表"神君王"之衆子的尊貴。他們下到埃及並強盛起來，但卻是一個獨居的、不能被同化的族類。這個尊貴、強盛和權能，被看作是對埃及王的顯著威脅；於是他就謀劃降卑並奴役他們，使他們為他自己的強盛和權勢效力。

這樣，出埃及記首先讓我們看見神對祂子民的心意，即關乎他們身上作為神"衆子"之君王的尊貴、屬靈的強盛和居高的優勢；接著我們看見仇敵在他們身上的作為與目的；最後我們看見，因著第十二章流血的功效，神的心意得以建立在"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領域（弗一 21）。因此兒子的名分和主權這兩大要素貫穿始終。兒子的名分是基本原則；主權是衝突爭執的焦點；寶血則是兩者都得以被建立的器具；"'神君王'的衆子……的名字"是先導；"容我的兒子去，好讓他事奉我"是向法老的挑戰；而"你還是不肯容他去……看哪，我要殺你的長子"則是爭執的主宰因素（出四 23）*3。

你當明白，這些要素貫穿整本聖經。你在聖經中到處都會看見在神子民歷史上一切衝突背後的那個東西，都是關係到神的"一位"強大且全能的後裔的生存——這都是屬靈的——其主要包含的因素就是祭壇與血；一切都得聽命於這個因素。這全部集中並最高超地體現在主耶穌的身位和工作裏。正如摩西所預表、並且在主耶穌自己身上所實體應驗的，人們都要認識祂，因為藉著祂，這個屬神的後裔將要被構織在"權柄……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路十 19）之中。因此，從祂一出生，仇敵就死心塌地地決意要置

祂於死地，不僅是直接屠殺，而且還採用狡詐的計謀，誘惑祂隨己意行事，以便藉此使祂喪失神的保護。

聖經中有大量的經節，都讓我們看見神為著祂屬靈後裔原初的設想和意圖，這對我們認識神的子民極其重要。我們現在特別關心的是神這個設想和意圖的成就。在二十七卷新約聖經中，至少有二十一卷是論述如何將神的兒女帶入正當屬靈地位的，這給我們留下了極為深刻的印象。其中絕大多數書卷，都是直接論述到某種形式的綑綁，直接導致屬靈強盛與居高優勢之實際的或威脅性的喪失。這包括惡孽的綑綁、罪與罪行的綑綁、律法的綑綁、傳統的綑綁、懼怕的綑綁、肉體的綑綁、屬肉體之心思的綑綁、理性的綑綁、肉體之義的綑綁、肉體智慧的綑綁、肉體之"屬靈"的綑綁以及其他衆多形式的綑綁。撒但的綁鎖方式為數衆多，並且還是為聖徒"量身定製"的。君王被綑於鎖鏈，君尊的後裔遭受到奴役性壓迫，這真是一幅多麼可悲的畫面，只有那惡者樂觀其成。至於那"男孩子"，無論是像摩西和基督那樣個人性的（出一；太二），還是像啟示錄第十二章那樣團體性的 *4，都是那大龍的毒液所要侵害的目標。這就是那個屬神的後裔。

想一想這種光景吧：神君王的衆子忙著為法老建造積貨城，為他的世界體系增添財富與榮耀，而不是在自由和得勝裏來事奉神！這或多或少就是今天選民的光景 *5。從得救前作罪、己、世界和那惡者奴僕的地位，歷經所有屬靈的軟弱與失敗的階段，到令人癱瘓的自省和屬靈的自我分析，君王與兒子名分的尊貴都遭到攻擊。

然而，我們若不曉得這些，就會給綑綁留下一些立足之地。撒但必須要有立足之地，否則，牠的權勢就無法施展。牠在主耶穌身上毫無能力，因為在祂身上牠毫無立足之地，"這世界的王將到，牠在我裏面是毫無所有"（約十四 30）。那使仇敵得以立足、導致我們在牠手中失敗與受綑綁之地，也因著綑綁本身的不同而各自相異。

是不是人的罪惡天性使他完全不合宜與神同在？是不是神的旨意所代表的道德高尚的完美標準，使得即便是人當中至好的人也無法使他靠近神的面？是不是在我們裏面深處的隱秘之事，成為仇敵手中將我們打翻在地的武器？是不是善意的無知所犯下的罪被完全光照後，就表明最終還是錯

誤的？是不是無意犯的罪也是犯罪，儘管我們甚至還根本不知道自己作了惡事？

是的，所有這些，並且還有更多，都是撒但所利用的立足之地。如果我們在一個包括一切的點上失守了，結果就會理當如此。這個失敗在於不認識寶血的功效和那位流血者的價值。

行文至此，我們現在要看看出埃及記、利未記和民數記中所提到的各種各樣的祭。仔細查考這些祭就會揭示出兩件事。第一件是神追查人的罪一直查到最隱密藏匿之處，甚至查到人的潛意識裏。那些偶爾犯的罪、無意犯的罪和未被察覺的罪，都納入神所考慮的範圍。祂是把罪看作一種狀態，而不僅僅是一個肆意的行為。正是在這個普遍的狀態裏，罪以不勝枚舉的方式運作、並尋找整個族類屬性的共同領域。仔細讀過出埃及記、利未記和民數記後，人人都會清楚地看見這一切。

神追查人的罪一直追查到它最深遠的出沒之處；同時祂也為人提供了徹底對付罪直到消除它最後一點痕跡的一切所需。【這是第二件事。】

1. 全牲的燔祭：使信徒在神一切的旨意上都蒙悅納並得以完全，又能站立得穩（西四 12；利一；來十）。
2. 素祭：使信徒不靠自己，乃因信獲得道德上的完全（利二；羅十二 1-2；來十 10，十三 21 等）。
3. 平安祭：使信徒不僅能親近神並站在神面前，更能與神交通並合一（利三；西一 20；羅五 10 等）。
4. 贖罪祭：無論是主動所犯下的罪還是因著無知或無意所犯下的罪，都不能讓它們藉著我們自己的失敗、或觸模不潔淨之物所帶來的屬靈死亡影響我們與神那種活的交通（利四，五等）。

這不僅僅是在我們與神的關係上，更是在藉著祭司的職事與神同工、以及在有效的屬靈事奉的方方面面上，寶血都給我們以全足的供應。

因此，要使一個活的見證能夠傾覆撒但的統治，並徹底摧毀牠的工作，最首要的事就是，必須充分認識並珍賞主耶穌寶血的價值。

在主耶穌基督的死裏有一個全能的東西。許多神的子民，分辨不清楚主耶穌的被釘十字架和祂的死之間的重大區別。釘十字架屬於人這一面；

祂的死卻完全屬於祂自己。要不是祂自願捨去祂自己的生命，所有製成的十字架和所有設計出十字架的人，都絕不能將主耶穌置於死地。"我將命捨去……沒有人奪我的命去，是我自己捨的。我有權柄（司法管轄權）捨了，也有權柄（司法管轄權）取回來。這是我從我父所受的命令"（約十 17-18）。

傳講基督被釘十字架，不是只傳講人對祂作了甚麼，而是要傳講祂許可人在祂身上作了甚麼；並且在人的作為裏，也藉著人的作為，祂自己成就了甚麼作為。基督之死的真正意義不是人的作為，也不是魔鬼的作為。撒但與人屢次想要殺祂都不得成功，因為祂的時候還沒有到。祂鎖定了祂所要作成之事的具體時間。官長們說"當節的日子不可"（可十四 2），然而主耶穌卻從他們並猶大的手中，奪回了那掌管祂要何時去死的主權；就在那天，在那個樓上的屋子裏，祂使其加速成就。祂極巧妙地主導了一切，以致把猶大完全置於祂的權柄之下："你所作的，快作罷！"（約十三 27）。

祂捨去祂自己的生命以便日後再"取回來"；這個定意的行為包含了無限深遠的意義，並且還關係到宇宙性的主權。罪作為原則，舊造作為範圍，撒但作為那個領域的統治者，死作為結局，審判作為那不可避免的前展與現實，統統都被歸入到"基督的死"裏。在這個"死"裏，那整個的根基都統統被對付殆盡，那個政體被帶到了盡頭。所有這一切統統以主耶穌的身位為中心。這同一位必須既能夠代表因著罪而遭神棄絕的人，並作為人的代表，接受神對於人和罪的全部審判；同時，又能因著祂裏面沒有繼承罪，在祂裏面完全無罪，死和地獄絲毫不能拘禁祂。除了耶穌基督這位人子與神子之外，再也沒有像這樣的一位 *6。

祂傾倒出自己的寶血，一方面是祂以一個人的身分來代替人，甘願降服於來自神面光的憤怒與毀滅；另一方面這實際上是對死亡——魔鬼和墳墓——的宣告："我答應你所有的、哪怕是最後一丁點的索求，滿足你所有的強索，自願被作成罪和咒詛，使你完全再無話可說 *7。然而，在我裏面還另有一位，在祂身上你毫無權勢、毫無權利，因為你在祂裏面毫無立足之地。你不能拘禁我，我藐視你；更有甚者，我現在就抓你作我的俘虜。從此之後，我就是你的主，我要擄掠你的領地，奪取你的擄物。"

所以，因著祂無罪的完全，祂能夠作為人（儘管祂不只是人）、並代表人站立在神的面前，完全被接納，完全符合神的要求。因此，祂那代表無

罪與得勝生命的寶血已經賜給了我們，靠著祂寶血的功效，那個君尊的後裔才能得以構建在祂得勝所有裨益的根基上。然而，這並不會使我們成為無罪的完全；在我們裏面的“那一位”才是如此無罪的完全。

剩下來那要領我們進入這個益處的，就是對主耶穌超絕偉大的屬靈珍賞和領悟，並將祂啟示在我們裏面的聖靈，以及把我們的所非連於祂的所是的信而順服的聯結；這個橋梁就是信心。有些人的表現就像是一場掙扎或困惑，或是本質上屬自我努力的諸多事件之一。我們的確會發現，信心不是被動的默從。相反，這不僅是信心的程度，更是信心的對象。說到底這是基督在祂子民領悟中的地位，會讓他們振興並獲得居高優勢；這就成為他們的特徵。以色列歷史中最重大的日子，就是在預表上基督是最大並主宰一切的時候。逾越節的筵席就是焦點和樞紐，此後就再也沒有過這樣的歡慶；後來當偶像崇拜取得強大的立足之地的時候，乃是一直到這個節期被恢復之後，神的子民才本能地回過頭來摧毀那個錯誤的體系。

所以，寶血的見證就是得勝、身居優勢和屬靈強盛的根基，也是摧毀仇敵所有工作最致命的力量。

*1 譯者註：魔鬼千方百計要在加畧山的十字架以前除掉主耶穌，好使祂的死與救贖無關。但主權卻在主自己手中，因為祂的時候還沒到。祂為要帶領作為“單數”的“神君王”的“那後裔”的“衆子”進入榮耀，獲得強盛與主權，祂死的時間、地點、方式都是既定的，祂必須作那個特定之逾越節的羔羊，被殺、流血、獻祭，死而復活，完成救贖。

*2 譯者註：神非常看重生命，祂對肆意流無辜之人的血的罪的刑法特別嚴厲（申十九，廿一，廿七）。實在說來，只有一位是無辜的，即主耶穌。撒但肆意流了主耶穌的無辜之血，註定了牠的滅亡和牠的國度最終的徹底傾覆。同時，主耶穌又藉著祂所流出的無辜之血成功了救贖。所以，寶血及其所成就的屬神後裔的強盛與主權，全面威脅到魔鬼的國度。

*3 譯者註：即爭執的主宰因素就是要顯明主宰權究竟是在誰手中？是在神的手中還是在代表撒但權勢的法老手中？

*4 譯者註：【啟十二】的“男孩子”不是基督，而是大災難前（第五號前）活在地上得勝的基督徒。這裏據“弟兄勝過牠，是因羔羊的血”（啟十二 11）只舉三個理由：（1）“弟兄”在原文即同一節的“他們”，是團體性的，不可能

單指基督個人；(2)“勝過牠”的一定是得勝者；(3)“是因羔羊的血”只適用於得勝的基督徒，因基督得勝無需羔羊之血。

*5 譯者註：我們需要時常被提醒，當世界進入教會，人就可能有意或無意地成為“法老”，使“神尊貴的王子們”實為“法老”建“積貨城”，就像以色列人當年一樣，而不是在靈和真實並生命和自由裏敬拜、事奉神。

*6 譯者註：作為人子祂能以人代人來代表並代替人受審判；作為神子祂是無罪的。祂那無罪的神聖生命使祂成為一個無罪且不知罪的人，不但讓祂合格作替罪的羔羊為人接受神公義的審判，也使祂能夠勝過死亡，勝過陰間的權勢，衝破地獄的囚禁，得勝有餘地從其中復活而出。

*7 譯者註：主捨命流血是為我們的罪和當受的刑罰付上極重無比的代價，就是魔鬼所宣稱的一切索價和強求。所以，我們是祂用重價買贖回來歸給神的（啟五 9），不再屬於我們自己或其他任何人。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七章“純金的燈臺”

第七章“純金的燈臺”現在我們要來看看撒迦利亞書第四章，它以一種奇特的方式來說明“末後時代”的光景與神的目標。我們將會看見，這一章和啟示錄第一章提到的某些事極為相似，其重大價值就在於它集中展現了某些基本要素。有了這些要素，你就掌握了每一件至關重要的事。

“那與我說話的天使”（亞四 1，4）。啟示錄中與此相對應的是七次重複地說（註：數字“七”是指屬靈的完美、完全）：“聖靈向眾教會所說的話”。

在末後時代，主有話要說。啟示錄中充滿了祂的聲音，一開始就是：“我轉過身來，要看這聲音”（啟一 12 直譯）。這真是個奇特的表達方式！有誰曾看見過一個聲音？然而，這裏並沒有錯誤。我們將要看見，這個看來彷彿錯誤的表達含有一個至關重大的實際。我們已經知道聖經中有很多關於組成

聲音的因素。儘管神可以讓祂自己發出聲音並被聽見，興起人來、再通過他們來清楚表達祂的思想——正如祂一向所行的——但我們要指出的是：在這裏這不是人的聲音；的確，這裏的主要意思根本不是說上面講到過的那個聲音，而是指神有話要說，而且是祂有極為重要的話要說。

我們這個時代一個極為顯著的特徵就是沒有多少聲音帶有獨特信息。當代缺乏清楚明確、帶有權柄的話語；這實在令人痛心。儘管我們有很多出色的福音佈道家，也不乏有關真道之重大真理的衛道者，然而令人悲傷的是：我們卻極其缺乏能宣告"耶和華如此說"的先知；這樣的話出自先知從神所領受的託付，這樣的託付則是由先知歷經特殊磨練與神而有的交通中所產生的。

怎麼會這樣呢？巴不得諸多本該得到這一職事的傳道人，最終並沒有成為某個體系裏的一大部分！這個體系將傳道人極大程度地置於職業性根基上，其果效是：傳道僅僅是一種供求關係，供應那業已建立的宗教制度和程序的需求。這種狀況不僅僅是在傳道的事上，而且也存在於基督教的整個組織與活動中，正如我們今天在體系化的形式裏所見到的那樣。【在這樣的環境中】，先知沒有自由與超脫，好讓他只在"耶和華的默示"臨到時，或者當他能說"耶和華的手按在我身上"時講話。現今的體制要求人常常講話；為此他就必須要有話可講。這就意味著，要麼把我們的事奉安排遞交給神，懇請祂來滿足其中所求的（但祂不會這樣作），要麼傳道人為了應付那種經常重複出現的局面，就必須杜撰出一番話來。

這是一個惡毒、有害的體系，為許多出於人而非出於神的危險且有害之東西的侵入大開方便之門。這種方式最嚴重的一面是最終導致各樣的聲音、聲音、聲音，是一片混亂的聲音，而並非神為著這個世代所特別發出的聲音。這常常帶來的果效，就是要求人們只為著佈道的主題和信息去聽去讀；事物的價值是按照主題所包含的種種提示去被判定。那個人可能是敬虔的人，其信息也可能合乎真理；但不應該僅此而已。我們仍然要問：所講的是不是與神當前的心意密切相關的那信息？有許多良善的傳道人都在傳講他們所知、所信的真理，但同時大量神的兒女卻處在飢餓之中得不到餵養。

如今在神的子民中，屬靈糧食的問題乃是一個非常尖銳的問題，一般較好的職事將不能滿足這個需求。神的子民越來越想知道，除了一般真理與事奉之外，甚麼是神今天要說的話？我們處在哪裏？在神的心意中，那屬於當今時下的又是甚麼？

這就把我們帶回到本章提到的頭一件事：神有話要說；同時，這也把我們引到下一件事：“那與我說話的天使又來叫醒我，好像人睡覺被喚醒一樣”（亞四 1）。此處我們必須——

這就是啟示錄所說“凡有耳的就應當聽”；針對老底嘉教會（代表末後時代的教會）的光景，主對他們的話乃是：“我勸你向我……買眼藥擦你的眼睛，使你能看見”（啟三 18）。約翰說：“我轉過身來，要看那與我說話的聲音”（啟一 12 直譯）。神在說話，神有話要說；然而必須要有“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使你們真知道祂；並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弗一 17-18）。

屬靈的分辨力、悟性、領會和才智實在是太稀少了。其原因有很多，諸如對工作及其五花八門關切之事的專注，生活的忙碌，今時不安息的靈。凡此種種，加上外部宗教設施沒完沒了的供應，都會使我們心靈深處，即神能對我們說話的所在，都無法運作或不可能起功用。或許我們忘記了聖經不但是啟示，而且還包含啟示；那更深的屬靈內容，只有那些眼睛與耳朵都被開啟的人，才有可能清楚認識並真正領悟；換言之，只有那些被喚醒的人，才有可能認識並領悟。有些神最忠心的僕人，仍然僅僅被聖經的字句、各書卷的內容、標題、主題、要義、大綱、分析等等所佔據；他們並沒有在最深層的意義裏進入屬靈的理解（這並不是要批評指摘）。其區別往往是要事奉心思或頭腦，還是事奉心或靈。前者遲早會有這麼一天，使事奉者與被事奉者都統統感到疲乏並厭倦；後者則對雙方都是生命的職事，常葆新鮮，耗之不盡。

那一天無論剛起首就來還是晚些才到，都將會是我們歷史中最偉大的一天，因為在那一天，我們可以說：“神……樂意將祂兒子啟示在我心裏”；“我不是從人領受的……乃是從耶穌基督啟示來的”（加一 15-16；12）。這是裏面事情的開端，可能會因此帶來許多嚴峻的問題。現在，我們要特別思想的其中一個問題乃是：甦醒之後看見神在某些特定時間的思想與心願是甚麼。如此來自聖經的啟示不亞於一場革命，並且往往代價高昂。

巴不得神在這個時代得著數目充足的一班人，全都像以薩迦人一樣“通達時務”（代上十二 32）。

我們接下去要來看一看，當神的那個器具甦醒過來後看見了甚麼，然後才能回答那來自天上的發問：“你看見了甚麼？”（亞四 2）

聖經中神所任命的每一個職事都是被構織在所看見的異象之上。要檢驗一個託付是否出於神，只需要問“你看見了甚麼?”那基於神實實在在啟示上的答覆，完全能提供憑證。問題不僅僅是贏得一場講道或一批聽衆，而是莊嚴宣告這個時代的真理，猶如真理之火在骨頭裏燃燒。用與他們所處的時代和與神當前所關心的這個問題——“你看見了甚麼?”——來提問神的僕人是切題、中肯的，並非不合適。

毫無疑問，神在歷世歷代一直看見的那個目標是“一個純金的燈臺”，但祂卻特別需要不時地將這個目標帶進祂子民的視野之中，尤其是帶進祂先知的視野之中。祂的反應就是為著這個；在這末後的時代，我們必須看見祂的反應的更新。

舊約聖經中七個分枝的燈臺與啟示錄中的七個金燈臺之間確實存在著區別；然而，撇開這一點不談，這兩者在共同的原則上卻是相互關聯的。這個共同的原則就是這兩者都代表——

儘管至聖所最裏面的光——基督在神面前的光——永不黯淡、永不受侵犯，然而，在天地之間即聖所，卻必須要維持同時向著神又向著人的那個見證是清楚明亮的。針對這個見證之光——它不同於那另一個在至聖所裏的光——神特別給出了非常清楚明瞭的教訓與命令，來保持金燈臺上的光永不熄滅。對於這個見證神特別珍愛、忌邪。這樣，我們就發現正是在這個見證的範圍裏，神子民的禱告生活（即香壇所預表的）與屬靈糧食供應的交通（即陳設餅桌子所預表的）才具有真正的價值和生命力。

在出埃及記第廿五和第卅七兩章中，燈臺的製作方法充滿了最豐富的重要意義。首先，材料是“精金”。若要得到七倍的豐滿、強度和表現度——指的是屬靈的完全——這個見證的器具就必須超絕地合乎神的心意。那麼，“精金”的意義就是說到這個見證的器具要——

必須確實抓住這句話的力度：一個完全照著神的心意的見證器具！只有一位是完全照著神心意的人，那就是主耶穌。假如整個會幕的每一部分

首先都是出於神的，然後裏外全部都是預表基督的，那麼這個燈臺就是說到神的見證的那個器皿；在這個見證的器皿裏，主耶穌乃是絕對且完全的。神要一切都照著基督。這一事實統轄著聖經從創世記到啟示錄的全部啟示：這被預言和預表在舊約聖經裏，被展示在四福音書中，被表明在使徒行傳裏，被定義在使徒書信中，最後被歸總在啟示錄裏。然而，唉，與這個事實相關的，卻是何等悲慘並令人心碎的歷史；要使任何事情都完全照著基督是何等艱難！

在前面有一章裏我們看見在聖經中的各個時代中神對此所作的種種反應，並表明從那時起神一直一次次地如此作出反應。

宗教改革就是一次這樣的反應 *1；神藉此恢復了因信稱義的根基性真理，並把基督擺進了神家中頭塊房角石的絕對地位。這是一件驚天動地的大事，儘管其代價極大。然而，這很快就被人拉倒在地，“更正教”應運而生，成了一棵大樹，其茂盛的枝葉，成了幾乎每樣信條的飛鳥可以棲息之處。如此的更正教無論如何不是完全照著基督的同義詞。

摩爾維亞的弟兄們 *2 在歷經了一場大爭戰與大苦難之後，被用來恢復教會的職責乃是在萬國中為耶穌作見證這一偉大真理。這不是差傳機構或其他與教會相關組織的職責，而是教會自身直接的職責。無論過去或現在，這都是完全照著基督的。可是，人的手又一次將這個運動作成了一個擁有宗教制度所有外表成分的“教會”模式。這無疑是一個莫大的屬靈損失。

接下來，神藉著約翰•衛斯理和查理•衛斯理倆兄弟並喬治•懷特菲再作出反應 *3。在這裏，神除了大大恢復了魂得救的福音，還恢復了實行聖潔生活的教義。當這些器具還在世的時候，人們縱情歡呼；然而，唉，人的手再一次伸了進來，用屬地的方式將之組織成一個系統，這就是“衛斯理公會”。我們可以完全肯定，這絕非衛斯理所希望的。

後來在大約一百年前，發生了我們都當知道的、神以“普利茅斯的弟兄們”的形式發起的運動。這個運動帶來幾個十分寶貴的恢復。主耶穌得著獨一無二的地位，這在當時和現今都是極不尋常的。基督身體——那獨一教會——的偉大真理，在被蒙蔽了幾個世紀後又被帶回到人們眼前。無論過去還是現在，神的心意都是在基督的身體中。然而，那一位對這個團體最熱心、最全心投入者，卻滿心憂傷並羞愧地注視著她今天的分裂。這是不是人

又一次被動或自己主動地潛入其中？這是不是就像其他更多情況一樣，又被送進人的手裏、任憑他們擺佈？這是不是本來藉著十字架的主觀工作，以極其深入的方式將人除去，好讓聖靈來掌管，而在這裏卻沒有充分地被應用或被接受？這些只是問題，並非指控；我們是在尋求說建造的話，不是講毀壞的話。

在過去的十九個世紀中，神的反應還有許多，我們僅僅列舉這麼多來作說明。我們要看見，每一個新的運動，都是在那些先前的運動中業已被恢復了的真理上再向前邁進一步；然而在神看來，那卻總是一個更接近原初地位的運動。那麼有一個大問題就隨即產生了：神是否還會再作一件新事？我們是否會知道，神是否會向著祂心意中的原初地位再作出一次新的反應？對於這個問題，我們所能給出的惟一回答是：在運動的性質上無論是否應該存在任何公開的、使公衆易於識別的東西，我們都可以肯定，一定會有出自神的靈的一個或多或少的隱秘運動；聖靈的這個隱秘運動，透過【一些人】對諸多事物日益加深的不滿向著目標持續作工，使這些事比起初啟動時更加接近神原初的心意。這樣的事不能被人"加入進來"；只有那些被裏面深處的操練所激動的人才能與之共享，因此，這就成了他們共同的屬靈生產之難。

在撒迦利亞的那個異象中，下一個呈現在我們面前的並不是只與猶太人有關，而是舊約聖經啟示的那個固定不變的雙重應用。這就是——

這裏的表號是我們所熟悉的。"二"乃是見證或見證人的數目字；"樹"是常常用來作為一個或多個見證人的表號；橄欖在本章裏很明顯地是專門與油有關。這兩棵樹的位置是在燈臺的兩邊。從本章第 14 節我們得知："這是兩個受膏者（油子），站在普天下主的旁邊"（亞四 14）。

毫無疑問，這兩棵橄欖樹首先歷史性地把大祭司約書亞和省長所羅巴伯帶進我們的視野：第三章說到其中的一個、第四章論述到另一個。前者講的是大祭司和他的職事，後者（亞四 1）則論述政權或主權。按照預言的解釋，這與主耶穌有關：首先映入我們眼簾的是祂大祭司的工作和地位，兩者都被建立在榮耀裏；接著，祂被神立為主和至高元首 *4。在祂這一位之身位的兩面，祂永遠明確點出燈臺的意義，即：祂定義純金的燈臺那使命

性天職的性質，並為那個見證提供永無窮儘的資源。我們說過，這是照著基督而構織，並由祂在祂那豐滿的恩膏裏來維持的。

神對此所作出的解釋是：“這是耶和華指示所羅巴伯的，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 6）。在這裏，我們摸到這個有關執行神的旨意之異象的中心意義。這一節經文本身就是這麼說的，它清楚地確認，這個器具和見證必須被完全掌握在聖靈的手中。不是靠頭腦、意志、情感、組織、機關、委員會、名人、名譽、人數、名氣、人格、裝備、熱情等等的才能或勢力，而只能是靠聖靈！事實上，不論那些靈裏浮淺的觀察者會怎麼說，其原因絕不會歸功於人的能力與才資；但凡有任何屬靈智慧的人，都會認識到其精力和能力來自神。能夠在對立與反抗的熾熱烈火中忍耐並堅持到底，這同樣也是靠著聖靈方能成事的明證。

在這裏，就像使徒行傳開頭幾章那樣，人們應允聖靈來治理並施令，來指導並揀選或棄絕。要得著這樣的器具與這樣的見證，就必須要有一個對觀念的革命性重塑。要必須認識到，所有那些被人當作是神工作中最重要因素的事情，實際上根本就不是甚麼必要的因素。必須要認識到，教育、個人的能力、經商的能力、屬世的智慧、以及錢財等諸如此類的東西，與聖靈的工作或真正的基督教根本毫不相干。神可以使用這些，可以召它們來；假如它們都能被安置在適當的位置上，也可以被大大地用來事奉神；但這些都是次要的，祂可以輕而易舉地撇棄它們。人需要被聖靈充滿；這才是無比重要的，這才有無比重大的價值。若要作出選擇，這將永遠應當是首要的考慮。惟有倚靠聖靈，才能獲得智慧、判斷、洞察力、知識、領悟力，也惟有聖靈才能滿足惟一完全照著神心意的那些要求。

這樣，主耶穌作為大中保與主宰元首，要完全照著祂自己的本性和思想，在祂自己那豐滿的聖靈恩膏裏維護祂的見證。當事情果真如此時，就根本不必要、也不應當被大山壓垮。

“大山哪，你算甚麼呢？在所羅巴伯面前，你必成為平地”（亞四 7）。這大山象徵堆積如山的重重艱難。神的家在建造完工時所充滿的艱難險阻，絕不會少於工程起頭之時；然而當初如何，末後時代也必照樣如何。在聖靈絕對作主的地方，這種種艱難將會被證實非但無害、反而有益。那“衆多

的仇敵”，將會被聖靈主宰性地用來促進、而不是阻擋神“永遠旨意”的完滿成就。

“所羅巴伯的手，立了這殿的根基，他的手也必完成這工”（亞四 9）。我們那一位更大的所羅巴伯，已經在五旬節那天立下了根基；成就這工也是全仗祂自己的手。這同一位榮耀的主耶穌“必搬出一塊石頭，安在殿頂上，人且大聲歡呼，說：願恩惠恩惠，歸於這殿”（亞四 7）。

接著，一件確實具有非常挑戰性意義的事，以疑問的形式向我們提了出來，供我們思考，即——

“是誰藐視了這小事的日子呢?”（亞四 10 直譯）。在這些日子裏，神子民中間有一個不健康的慾望，就是要作大事，諸如那些引人注目的事情、俘獲人心的表演、給人印象深刻的外觀；要大名氣、大地方、大頭銜、大響聲、大運動、大勝利！按照人的標準，倘若其規模、大小或程度等均屬可觀，那麼其成功也就相應地照此會受到評判。

為了獲得並維持這樣的器具，好使此器具能夠保全對那些完全屬神之因素的認知，神一向認為祂必須要作縮減的工作。末後的日子總是小事的日子；看看啟示錄中的見證吧，那只不過是由極少數“得勝者”所代表的。龐大的東西都是物質的和暫時的，偉大的才是屬靈的和永恆的。人往往藐視神所喜悅的事，即使基督徒也不例外。照著神心意之事物的重要意義往往都是在一個“樓上的屋子”裏才能看得見，以此來從上面反對全城，而全城卻都俯伏在這個“樓上的屋子”的腳下 *5。當迎對這個“幽暗世界的管轄者”（弗六 12 直譯）時，主常常用一個“樓上的屋子”來作祂的寶座屋。

“這七眼乃是耶和華的眼睛，遍查全地；見所羅巴伯手拿線錘，就歡喜”（亞四 10）。這是甚麼意思？這七眼象徵完全的屬靈看見，照著本相將一切盡收眼底。線錘是一種用來把彎曲帶進光中，並將其顯明於光中的工具。當耶和華看見主耶穌手裏拿著那個代表祂自己的標準的器具，來校正一切偏離並曝光一切針對神家的那些意想不到的不良傾斜、凸脹、斜角和危害時，當祂手裏拿著那個器具來顯明神的家應當如何照著基督來建造時，祂那完全的屬靈看見就會歡喜滿足。這就是祂所需要的。哦！巴不得我們能成為祂手中那一個器具！那將是個不討人喜歡的職事；那將要付出代價，但卻是主所寶貝的。

在結束本章之前，讓我們來注意一下這一章（亞四）中主的名字。那所看見的神的旨意與耶和華相關，即那位全能且永遠自己全豐全足者（亞四 6，10）；神旨意的執行和充足的成就與耶和華撒伯相關，即萬軍之耶和華（亞四 6）；見證的地位與亞頓相關，意即主人或主（亞四 14），也就是說，承受基業者就擁有業主權 *6。

*3 譯者註：即主藉約翰衛斯理和查理衛斯理倆兄弟與喬治懷特菲在 1730 年代帶進的復興運動。

*4 譯者註：這就是啟示錄：一至三章，復活升天的基督是教會的大祭司；四至廿二章，羔羊在寶座中央作萬有之主。

*6 譯者註：全豐全足的耶和華（יְהוָה/yehôvâh）是制定旨意者："這是耶和華指示所羅巴伯的"（亞四 6）；祂也是眷顧祂的旨意，直到其成就者，因為"這七眼乃是耶和華的眼睛，遍查全地；見所羅巴伯手拿線錘，就歡喜"（亞四 10）。神旨意的成就乃是要倚靠耶和華撒伯（יְהוָה צְבָאוֹת/yehôvâh tsebâ'âh），即萬軍之耶和華："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 6）。見證人的見證地位，乃是在普天下之主亞頓（אָדוֹן אָדוֹן/'âdôn 'âdôn）的旁邊："這是兩個受膏者，站在普天下主的旁邊"（亞四 14），見證"'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神"（腓二 11），這是見證的本質。這就是以弗所書第一章：全豐全足的父神定旨意，聖靈神大能地執行並完成，子神承受一切、作萬有之主。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

第八章"招聚我的聖民"

第八章"招聚我的聖民""招聚我的聖民到我這裏來，就是那些用祭物與我立約的人"（詩五十 5）。

“你們不可停止聚會，好像那些停止慣了的人，倒要彼此勸勉；既知道那日子臨近，就更當如此”（來十 25）。

以上這幾段經文中有一個共同因素，那就是末世的動向與特徵非常顯著。我們必須記得，當歷史上那些外面的事物——正如一般性器具——因著失敗而告終時，詩篇本身就代表那存留下來的東西。以色列第一大階段的歷史，以充滿災難和恥辱的方式結束於列王記中。軟弱、癱瘓、敗落與恥辱，就是那個時代一般性器具的特徵。然而，詩篇卻從以如此而告終的歷史中脫穎而出，並繼續弘揚光大，作了永恆的屬靈收益的代表。

這些詩篇所卓越反映的，都是從非常個人的親身經歷中所獲得的、裏面對主的屬靈認識；這就是為甚麼它們能夠深入人心、從來不會在任何一個點上摸不著經歷。聖徒在深深的經歷中總是轉向它們。這些詩篇之作者的職事就是用經歷來服事經歷：這是惟一永久的職事。末後時代的器具將總是帶有這樣的特徵：他們在經歷了各自充滿枯榮浮沉的歷史後，在裏面深刻地、活生生地認識了主。

大衛交給伶長、用管弦樂器所演奏的那些詩篇，觸到了必死之人對神認識的最高與最深音符。有敬拜、救恩、悲傷、哀訴、得勝、爭戰、信心、盼望、榮耀、訓誨，這些都是與所觸摸到的大量事情交織在一起的重大主題；但其要點是：所有這些都是來自真實的生活，即大衛經歷了這一切。當主早先所興起的公開器具辜負了祂時，正是、也惟有是擁有如此經歷的器具才能事奉主。所以，主要竭力保全這樣的器具，這就可以解釋主為何要帶領祂所揀選的器具經歷諸多的患難與憂傷。

詩篇僅僅是以色列歷史所產生的四部書之一，其中每一部都以自己的特色描述了神永久的工作，特別是與神用來作出反應的器具有關。然而，詩篇還清楚地向我們展示了神從何處開始，以及在神最原初且最永久的工作中，在原則上甚麼才是最根本的。

我們不需要指出，我們一開始提到的另外兩處經文說到末後時代已經近在眼前；它們確實就是這樣講的。然而，這三處經文還另外有一個共同特徵，成為下一個特別擺在我們面前的主題：它們都確定地提到與這末後的時代相關的“聚集”。

宗教體系的歷史本來產生於主原初興起的一些事物，時至今日，它們已在軟弱、混亂、羞辱中告終。因此，聖徒還要有一個到主那裏的“再聚集”。

在論述這個末後時代的聚集的性質之前，我們必須要清楚地看見，這裏所關心的是參加這一聚集的都是哪些人。詩篇中的這一段，包含了另外兩處經文提到的那些人。

幾乎勿需說明，在當說的和當作的，藉著預表、表號和表像均已完成之後，這裏的所說的“立約”，意味著進入主耶穌藉著流血所成就的工作裏，也就是要在主藉著十字架所成就的工作裏來珍賞並認識祂。但我們需要被提醒的是，我們要進入的那個與神所立的約會牽涉到甚麼事情。這個題目本身就需要一本書來說明。為了將這整本書縮減成幾行字，我們來看一個實實在在的事例。我們發現，創世記第十五章和第廿二章所記載的、亞伯蘭的生平中的事情，就是對這件事最清楚的說明。

在第十五章，我們看見針對亞伯蘭的後裔所立之約的根基。首先我們看到後來利未記中記載的所有祭：一頭母牛、一隻山羊、一隻公綿羊、一隻斑鳩和一隻雛鴿。除鳥之外，這些都要從中間劈開，一半在這一邊、另一半在那一邊，相對擺列。這就是約的兩邊：神這一邊與亞伯蘭那一邊。後來我們看見有燒著的火把從兩半中間經過（創十五 17）。

好，這很清楚，當下亞伯蘭明白這一切都是甚麼意思。他意識到這把他牽連進某些事情。神清楚地說，祂完全是為著亞伯蘭的，祂的所是和所有，正在一步步地兌現給這個約。神沒有留下甚麼不給亞伯蘭；可以這樣說，祂把自己的生命、尊貴、名分、榮耀，按照祂所說過的話，全都給了亞伯蘭。祂最後道成肉身，成為亞伯拉罕的後裔使萬民得福，這一切足以證明這一點。然而，這個約包含兩個方面，亞伯蘭明白這一點。同樣地，他也把自己的所是和所有，甚至他的至愛，都全部交付給神；並且如若需要，甚至死也不足惜。那燒著的火把，也就是聖靈的烈火，將立約雙方的相互奉獻或獻身，用那烈火的烙印印結為一 *1。

這就解釋了第廿二章。那時以撒早已誕生，並由孩童長大成人，確定了他的地位，並且對亞伯拉罕來說，那就是作為一個東方人父親的長子的全部意義與價值。然而因著他奇蹟性的出生和長久等候、姍姍來遲的盼望，他本身比這一切都更多、更重要。他是亞伯拉罕的一切，遠遠超過生命本

身。他父親所有的盼望、期待、正當明證、應許和神的保證，統統繫在他的身上。於是，“這些事以後，神要試驗亞伯拉罕，就呼叫他說：‘亞伯拉罕！’他說：‘我在這裏。’神說：你帶著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你所愛的以撒……把他獻為燔祭”（創廿二 1-2）。

這個“試驗【即證實、驗證、考驗】”關係到那一個與神所立的約。亞伯蘭自己對他在這個約中所承諾的是否認真？祂是否會持守這個約？他是否完全相信神對祂自己在約中的承諾是信實的？是否相信不論以撒遭遇了甚麼，神都是可信賴的？並且祂的應許都是會成就的？這是何等嚴峻的考驗！但是“亞伯拉罕信神”（羅四 3）。藉著對神的信心，他能夠持守約中他自己的部分，並且“總沒有因不信心裏起疑惑”（羅四 20）。

其結果要點是：當以撒被實實在在地獻在祭壇上時，主就對他說，“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因為你沒有將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留下不給我”（創廿二 12）。

於是，神就來向他起誓說：“你既行了這事，不留下你的兒子，就是你獨生的兒子，我便指著自己起誓說：論福，我必賜大福給你；論子孫，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如同天上的星，海邊的沙……”（創廿二 16-18）。

現在我們是否看見了這個“以祭物立約”的意義？接下來我們就會看見誰會是那些在這個“聚集”裏的人。這肯定只會是那些對他們而言主是一切的人，是那些對他們來說主是一切又在一切之內的人，是那些毫無保留地一切為著主、毫無個人興趣、除祂以外別無所求的人。屬靈的一，只能建立在這個根基之上。

主在末了對亞伯拉罕所說的話是：“現在我知道你是敬畏神的了”。瑪拉基書在末後時代的話也是：“那時敬畏耶和華的……”（瑪三 16）。敬畏神就是要不惜一切代價、完全撇棄一切地投靠神；惟有祂的旨意才是至高無上的，祂有權柄要並得著“全牲的燔祭”。

認清了誰是那些參加這個聚集的人——那些立約者明白與神立約的真正意義，就構織成對他們自己的考驗，就像他們自己構織成一個見證一樣 *2——我們就可以來看這個“聚集”的性質。

我們都清楚地認識到，人們廣泛懷疑在這末後時代是否會有一個團體性的運動或見證。的確，有些人強烈堅持，在這末後的時代，一切都是個人

的；這種觀點主要是基於對老底嘉教會所使用的這一短語：“若有人……”（啟三 20）*3。

讓我們快快來講一下，我們絕對無意搞一個組織性運動、一個教派、一個協會或一個社團。

新約聖經中的教會從來就不是一個有組織的運動，也沒有任何各地信徒團體相互組織起來的隸屬機構。這是一件單純屬靈的事，是在生命裏自發產生的，是在相互之間的愛與靈裏的關懷中，僅僅倚靠聖靈被連在一起的。

此外，還有另外一些曾被用作屬靈聯結的因素，我們很快就要提到它們。再者，更重要的是，還有一個恆久不變的事實，即一個“身體”業已出現，被稱之為“基督的身體”。你可以分裂一個社團而它還能存在，但你絕不能分裂一個身體卻又不毀壞那個實體。

我們是否也要根據“個人主義解經”倡導者的解說，這樣來理解：幾乎在整本聖經和全部保羅書信中，主針對神的家和基督身體的所有教導，現今都已被撇在一邊、或僅僅只是一個概念而不會在地上有實際的彰顯呢？我們是否要抹掉新約聖經的浩瀚篇幅，來過我們個人單獨的基督徒生活，而全然不看重與其他信徒有效的交通呢？斷乎不可！這違反神在歷史中的所有法則，是注定要失敗的，因為若有一件事是仇敵所極力反對的，那就是神子民之間的交通。若“一個身體”的真理仍舊堅立，極端個人主義就不可能存在。更有甚者，主的子民越來越多地意識到彼此相交的絕對必要性，尤其是在禱告中。當越來越臨近末世時，僅僅憑個人的禱告去單獨“穿越”敵對勢力而直達寶座的艱難，正變得越來越大。

過去有過多次聚集，人們都是聚到一些名人、大佈道家、大教師、大領袖那裏；或是聚集到大機構、大運動、大中心、大教訓那裏。這都不是主在當今的路。並非那些名人有意吸引羣衆到他們那裏，也不是人們沒有藉著這些人摸著主，而是人們總是設法把被主大用的神僕當作吸引人的目標。

神的目的就是基督；並且當我們越來越靠近末世時，基督甚至必須取代所有的器具，並立刻成為惟一被珍賞的目標。我們的合一與交通不是在教訓裏、“見證”裏、羣體裏或地方上，而是在“一位”的裏面，並且，在祂裏面的這個合一不僅僅是在教訓上，更是在活生生的生活與經歷中。任何真

正出於神的運動，作為其至高和包羅萬有的特徵，必須承認惟獨主耶穌才是人心所尊崇和敬拜的目標：不是事物、主題和經歷，而是主耶穌自己 *4。

這個聚集是在禱告交通裏的聚集。那一封在世世代代和永世裏，都展示教會的真正本質就是基督身體的書信，即以弗所書，最後所提到的事情之一就是：

在屬靈的聚集之中，倘若頭一件事是"持定元首"（西二 19），或說"讓主耶穌作中心"，那麼第二件事就是與衆聖徒並為著衆聖徒的禱告交通。"招聚我的聖民來"，這在地理上無法完全實現，但在靈裏藉著禱告就是可能的。禱告的領域不受時間與空間的限制。為著所有聖徒屬靈光景的那種深深的、如同產難般的關切禱告，往往就是神在末世運動中的一個標誌。這不僅僅是為著那些真誠忠心、始終與主同行之人的，也是為著神的全體子民的。儘管像這樣的禱告會立刻成為撒但惡毒攻擊的目標，但卻因著他們的忠心，撒但的如此惡行反而會激起向著寶座的特別呼求。

我們所看到的是：每當全面性的毀壞威脅著代表祂的東西時，主總是在每一個末後的時代得著一個禱告的器具。主放在世界各地屬祂之人心中的那個禱告負擔，就是出於祂自己的那個合一之路。我們若為衆聖徒擺上更多的禱告，就會發現許多導致分裂——那些錯誤的分裂——的東西就逐漸消失並停止分裂活動。禱告實在是一個奇妙的"聚集"因素。

屬靈聚集的另一個重大因素就是食物。舊約聖經給我們展示了許多當時的聖徒藉著節期的筵席彼此交通的事例。的確，筵席是交通的性質，儘管那不是交通的理由。

新約聖經採用了這個屬靈的原則。主耶穌設立"擘餅"聚會，不僅僅是為了紀念並宣告祂的死和祂的自己，更是為了彰顯這"一個餅，一個身體"的見證。【在這個意義上，】主的晚餐所要說明的就是食物與交通。

在教會的早期年代，聖靈藉著作執事的衆僕人往來各地，通過他們的服事把基督帶給衆聖徒；衆聖徒就是這樣被帶進彼此之間的交通裏。讓我們再說：這不是靠有組織的聯盟，而是在聖靈裏藉著主的話語把基督服事給衆聖徒。那些執事就是那些"供應的節"（參見弗四 16）。

神的子民今天處在非常真實的飢餓之中，這完全是一件再明顯不過的事。他們得不到餵養。他們中的許多人所得到的，根本就不是甚麼"餅"。世

界各地都充滿了這樣的饑餓之人：這裏有一個，那裏也有一個；這個地方有一羣，那個地方也有一羣；並且他們彼此之間往往都互不相識。幾乎在每一個地方所發出那個持久且令人困擾的問題就是："我們該怎麼辦？我們所在之處沒有屬靈的食物。"

難道主不願興起【話語的】職事來供應這些人嗎？我們深信祂完全願意，並且正在努力地這樣作。聖徒照著基督聚集的一個方法乃是：基督【話語】的職事奉差遣走出去，那些饑餓的人就會不顧一切地聚在一起。許許多多要跟從主並繼續與祂同行的人，對今天的宗教體系充滿了不滿，因此，許多神僕的心中就產生一種渴望：能夠不顧傳統的束縛與區分，自由地走出去服事衆聖徒。

一個確實無誤的事實是：那些受膏的【話語】職事，常常用作為合一之因素的食物來供給衆教會的需要。在使徒行傳中，我們看到那些分散在各處的衆教會，是如何在很大程度上藉著那些能夠勝任"建立"團體性身體的神僕的【話語】職事被聯繫在一起的。他們到處都被承認、被接納又蒙尊重，並且在很大程度上取代了有組織的聯盟、行政治理和中央集權。就像基督身體上的一個個肢體構成一個團體性的身體那樣，這一個個教會也彷彿整個團體性身體上的團體性肢體，【構成整個團體性身體】；分散在各處的這些衆教會，藉著這些往來於他們中間的團體性的【話語】職事，使衆教會都得到極大收益。

所有這些都有其自己的危險，但我們卻不能不看見神在當今的運動；這是一個聚集的運動：一個聚集到祂那裏的運動。

希伯來書中的這一段經文（來十25），特別注重的乃是聖徒的地方性聚集。無人可以否認這是神的命令。主渴望每個地方都有一個神家的代表與見證。祂的旨意就是要所有這樣的代表與見證，都完全照著基督構織而成；然而，只有聖靈才能作成這一構織的工作。我們不能搬出一個"新約"的模式來，然後將人和地方灌進去。我們必須倚靠聖靈來進入其中。這就必須要讓聖靈有絕對的主權、暢通無阻和通行路權；反過來，這就要求肉體被釘死在十字架上，要求人絕對服從基督。

我們在聖經中找不出任何一處會讓我們斷言這不會再度發生。這或許是“小事的日子”，但在神的手中，這樣的日子要比所有出於人的大運動都更加大有能力。

*2 譯者註：亞伯蘭們明白，在創世記第十五章他與神所立之約使他牽涉進某些事情，這就構織成了第廿二章對他的考驗，正如同他自己構織成一個見證一樣，藉著這個考驗他見證說：神的確真是他的一切，在他身上擁有絕對的主權；他也像神那樣對那個約全然投入，他一生的目的都是為著神和那個約。

為了遵從史百克弟兄“白白地得來、白白地捨去”（太十 8）、不圖牟利、他的信息務要逐字逐句轉載的心願，我們特別懇請，你若要與他人分享這些信息，請你務必尊重他的心願，白白地送給他們——不作任何改動、不收任何費用（必要的分發費用除外）、並附上這一聲明。

電郵 info-chinese@austin-sparks.net Austin-Sparks.Net, P O Box 15011, Miramar, Wellington 6243, New Zealand